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ZHONGSHAN PUBLIC UTILITIES GROUP COMPANY LIMITED

2015 年年度报告

2016 年 0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陈爱学、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化群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晓可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475,111,351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9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7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6
第九节 公司治理	8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5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213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报告期	指	2015 年度（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本公司、中山公用	指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汇集团	指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复星集团	指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	指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用科技	指	中山公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供水公司	指	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
污水公司	指	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中港客运	指	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
天乙能源	指	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
公用环保	指	中山公用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用国际	指	公用国际（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广东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正中珠江	指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重大风险提示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中山公用	股票代码	000685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山公用		
公司的外文名称	Zhongshan Public Utilities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ZPU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爱学		
注册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兴中道 18 号财兴大厦北座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28403		
办公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兴中道 18 号财兴大厦北座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28403		
公司网址	http://www.zpug.net		
电子信箱	zpug@zpug.net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曹晖	梁绮丽
联系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兴中道 18 号财兴大厦北座	广东省中山市兴中道 18 号财兴大厦北座
电话	0760-88380008	0760-89886813
传真	0760-88380022	0760-88830011
电子信箱	caoh@zpug.net	moon@zpug.net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4420001935372689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公司自上市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1、公司于 1992 年经广东省企业股份制试点联审小组、广东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粤股审[1992]81 号”文批准设立，原名佛山市兴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997 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6]416 号、[1996]417 号文件批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总

	<p>股本 1600 万股，发起人为佛山市兴华商业集团公司为公司第一大股东。2、1999 年，经广东省人民政府粤府发[1999]514 号文和财政部财管字[1999]320 号文批准，佛山市兴华商业集团公司将其持有的占总股本 38.93%的发起人股份(国家股)转让给中山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2000 年，公司名称由“佛山市兴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更改为“中山公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述转让完成后，中山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第一大股东。3、2007 年，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山公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中山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股东变更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7]1556 号)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584 号文批准，公司吸收合并中山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同时注销中山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后，公司名称由“中山公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更改为“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变更为中汇集团，同时也是公司第一大股东。</p>
--	---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广州市东风东路 555 号粤海集团大厦 10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陈昭、刘远帅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3 年
营业收入（元）	1,230,272,341.32	1,154,874,930.19	6.53%	1,047,850,787.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84,429,654.74	747,986,342.14	98.46%	633,485,164.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24,217,410.33	725,890,885.75	96.20%	451,524,528.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21,709,296.82	379,967,287.61	-15.33%	372,818,355.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5	0.53	98.46%	0.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5	0.53	98.46%	0.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35%	10.41%	6.94%	9.50%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 年末
总资产（元）	13,744,795,169.14	9,955,405,355.86	38.06%	8,559,433,959.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869,054,266.82	7,474,307,461.19	45.42%	6,917,081,529.43

说明：

（1）2015 年 10 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73,481,564 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 1,475,111,351 股，上表 2015 年计算的每股收益时采用的普通股加权平均股数为 1,413,876,714 股。

（2）按照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总股本 778,683,21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于 2015 年 7 月 7 日除权后，最新股数变更为 1,401,629,787 股。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应当按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比较期间的每股收益。上表计算 2014 年及 2013 年的每股收益时采用的普通股加权平均股数为 1,401,629,787 股。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80,447,316.71	290,466,740.48	334,356,958.43	325,001,325.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2,212,863.80	597,071,210.43	247,414,175.55	297,731,404.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9,460,892.91	579,132,111.61	234,167,642.74	281,456,763.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989,075.55	108,470,616.82	127,724,427.58	34,525,176.8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774,177.63	-10,931,250.09	-253,638.89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982,869.34	15,142,474.67	23,120,268.30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525,292.51	2,596,427.53	2,616,936.07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5,173,854.64	41,658,773.14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8,128.74	-5,655,774.31	430,566.2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2,815,105.39	25,513,903.49	179,545,612.41	-
减：所得税影响额	20,045,240.22	7,959,908.98	61,779,629.33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6,523.76	1,784,270.56	3,378,252.04	-
合计	60,212,244.41	22,095,456.39	181,960,635.9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环保水务

公司旗下拥有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等11家全资子公司、济宁中山公用等8家参控股公司和2家中外合作公司，托管运营1家污水处理厂。设计日供水能力达235万m³，设计日污水处理能力达51万m³；供水管道长度达5100公里，覆盖面积超2000平方公里。公司供水总量约占中山市的80%，济宁市城区的50%；污水处理总量约占中山市的35%，济宁市的60%。已经形成了以城市供水和污水处理为主，涵盖水质监测、工程设计、施工安装、信息技术、水处理技术研发等领域的水务运营管理模式。

2015年7月，成功收购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项目——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100%股权，进军固废处理领域。该公司拥有特许经营垃圾焚烧处理发电和垃圾渗滤液处理资质，为中山市三大垃圾综合处理组团基地之一，属广东省重点工程项目、中山市重点民生工程项目。

（二）市场运营

公司拥有综合性农贸市场31家，果菜、水产专业批发市场2家，近9000家商户。总经营面积超过20万平方米，遍布中山市18个镇区。批发业务约占全市总量的70%，零售交易约占全市总量30%，年交易额30亿元以上。

旗下农贸市场推行ISO9000和ISO14000管理体系，实施全过程、精细化管理；建立了农贸市场信息化管理网络、符合国家标准食品安全监管体系。在业态升级方面，已经构建出以农贸市场经营为基础、以市场升级改造手段、以大型专业批发市场为方向、以物业开发为补充的经营模式。

（三）股权投资与金融服务

公司是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大股东，占其总股本的9.39%（截至2015年12月31日）。2011年4月29日，中山公用与广发证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开启优势互补、合作双赢的新局面。2015年5月18日，中山公用与广发证券合作设立并购基金，总规模预计20亿元，投资主线为节能环保、新能源等行业。拥有广发证券持续、强劲的盈利支撑是中山公用的特色、优势，也是投资发展环保水务等主营业务的重要保障。

此外，2013年，公司与中港客运、吉林敖东等4家知名企业联手组建中山市公用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2亿元，由中山公用主导经营。

2015年，公司在香港投资设立公用国际（香港）投资有限公司，计划投资总额22亿港币，经营范围包括国际贸易、技术合作、证券投资及其它项目投资。

公司与广东银达担保、中海石油气电集团等实力企业亦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

（四）港口客运

公司持有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60%的股权。中港客运拥有5艘具现代化设备的豪华高速双体客轮，年客运量超过120万人次。公司通过优化销售策略、提升内部管理，在为旅客提供优质服务的同时，有效提高盈利能力。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主要是按照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主要是本年计提折旧及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影响所致。
无形资产	是本年收购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100%股权，对其合并日期初的无形资产原值和摊销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在建工程	主要是本年工程完工转投资性房地产及固定资产。
货币资金	主要是本年收回理财产品投资及收到非公开发行股票资金。
其他应收款	主要是增加保证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主要是本年收回理财产品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主要是小贷资产证券化产品一年内到期增加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小贷资产证券化产品一年内到期重分类减少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主要是本年在建工程完工转入。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所在地	运营模式	保障资产安全性的控制措施	收益状况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公用国际（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为集团公司发展海外市场、获得国际信用和信贷、建立海外服务平台而投资设立香港子公司。	总资产： 711,857,185.65元	中国香港	全资子公司	集团公司定期对其资产及经营状况进行分析和审阅，并要求其按照公司治理规范制度体系履行	净利润： -8,390,013.78元	6.55%	否

					审批流程和开展运营工作。			
--	--	--	--	--	--------------	--	--	--

备注：1、如果公司净资产数据发生变化，上表相应数据需作相应改变；

2、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是根据截止2015年12月31日的资产情况判断的。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资深的行业经验及完备的水务产业链。公司拥有区域供水、污水处理、垃圾焚烧处理发电特许经营权；旗下企业在市政公用事业领域积累了近60年的运营管理经验；现已形成涵盖原水、制水、管输、二次供水、水质检测、中水回用、污水处理、供水服务在内的横向业务链，以及水务投资、技术设计、工程施工、运营维护在内的纵向服务链。

（二）优良的资产质量及“金融促环保”的发展模式。公司秉持“产业经营+资本运营”双轮驱动的发展战略，水务、市场等自营业务稳定的现金流，以及作为广发证券第三大股东获取的持续、强劲的投资回报，使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较低，净利润复合增长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位居行业前列，成为公司投资发展环保水务这一重资产业务的有力支撑。“以金融促环保”的发展模式，是撬动公司产业规模扩张、结构调整和模式升级的有力杠杆。

（三）战略协同的投融资体系。2015年，公司成立公用环保、公用国际，并与广发信德合作设立了环保并购基金，通过与合作机构的信息、资源共享，形成了战略协同的投融资体系，为项目获取、论证、实施提供了有力支持，也是公司实现战略目标的重要依托。

（四）可复制、输出的运营管控模式。公司水务板块拥有稳定、专业的水务运营管理人才梯队和通过国家实验室（CNAS）认可，具备水质、污水、污泥、净水剂4类271项检测能力的水质检测中心；构筑起以“智慧水务”为代表的信息化管理平台，通过对11家水务分、子公司的大数据采集、分析，为生产、输配、工程、投资、设备管理等各环节提供高效、精准的决策支持。人才团队、管理体系、专业技术、信息平台的有机联动，形成了可复制、输出的运营管控模式。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5年，在国家宏观经济步入以产业结构调整 and 转型升级为主旋律的“新常态”下，传统产业面临产能过剩压力。随着“大气十条”、“水十条”等法律法规的颁布，中央和地方环保产业PPP鼓励政策的出台，以及“供给侧改革”的迅速升温，尚处于成长期的环保产业正在成为新一轮的投资风口，成为诸多实力企业的争夺焦点，掀起了新一轮跨界并购、“跑马圈地”的高峰，行业竞争在资本的推波助澜下日趋白热化。

2015年，公司继续按照“产业经营+资本运营”的战略思路，围绕“成为全国领先的综合环境服务提供商”的战略目标，聚焦“环保+水务”的核心主业，加大资本运营力度，开展产业并购和扩张。同时，通过持续深化运营机制创新、优化企业管控体系、提升技术能力等措施，进一步提升运营管控能力，确保达成年度经营目标。

加强资本运作，完成首次定向增发。公司于2014年启动非公开发行股票专项工作。2015年10月，以12.02元/股的价格成功发行7,348.16万股，募集资金净额8.57亿元，新增股份已在深交所上市。本次定增是中山公用买壳上市以来的首次股权融资，对增强企业可持续发展能力具有重要意义。

推动产业拓展，成功进军固废领域。公司以并购重组为主要手段，放眼全国寻找环保产业项目资源。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100%股权，该公司拥有中山市北部组团垃圾综合处理基地垃圾焚烧发电厂和垃圾渗滤液处理厂特许经营权。本次收购标志着公司正式进军固废处理领域，拓展了公司的环保产业链。

搭建资本平台，形成多层次投融资体系。2015年5月，全资设立中山公用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作为公司在环保产业领域投资拓展的平台公司。其后，公用环保与广发信德合作设立以节能环保、新能源等行业为投资主线，总规模预计20亿元的环保产业并购基金。7月，设立公用国际（香港）投资有限公司，计划投资总额22亿港币，以此作为境外投资平台，助力公司战略发展。

清晰战略路径，积极储备项目资源。通过多次论证，公司的战略实施路径已然清晰，区域化发展及区域化运营的模式已着手布局，为2016年项目落地及后续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

加大水务业务拓展，本地业务稳中求进。2015年，公司组建二次供水分公司，搭建二次供水项目管理体系。2015年4月，接收运营民众生活污水二期项目，实现民众镇供排水一体化运营。以上措施为完善水务产业链、培育增长点打下基础。

打造区域农产品流通中心。2015年3月，公司重点投资项目“中山现代农产品交易中心”一期项目建设完成，蔬菜行业搬迁运营；12月，水果行业搬迁进场，标志着交易中心一期项目全部投入运营，并将成为公司市场运营板块的新增长点。

港口客运年度盈利创历史新高。2015年，控股公司中港客运持续优化运营管控机制，借助互联网手段加大营销力度，企业效益连年增长，成为粤港水路高速客运的龙头企业。同时，为提升该公司的品牌价值和综合融资能力，2015年7月启动中港客运挂牌新三板工作。

2015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3亿元，同比增长6.53%；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84亿元，同比增长98.46%；基本每股收益1.05元，同比增长98.46%；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17.35%，同比增长6.94个百分点。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230,272,341.32	100%	1,154,874,930.19	100%	6.53%
分行业					
主营业务：					
供水	633,487,106.86	51.49%	607,010,993.10	52.56%	4.36%
污水、废液处理	98,190,208.23	7.98%	105,979,294.10	9.18%	-7.35%
市场租赁业	145,235,380.02	11.81%	137,495,537.07	11.91%	5.63%
物业管理	16,497,895.41	1.34%	16,142,095.06	1.40%	2.20%
客运服务	194,197,445.87	15.79%	180,434,870.03	15.62%	7.63%
垃圾处理及发电收入	26,837,946.53	2.18%	-	-	-
其他	23,640,575.84	1.92%	13,221,592.06	1.14%	78.80%
其他业务：					
建筑安装	69,469,371.68	5.65%	74,227,266.37	6.43%	-6.41%
技术支持费	1,871,806.95	0.15%	3,893,512.94	0.34%	-51.92%

代收费手续费	3,127,968.53	0.25%	2,197,346.91	0.19%	42.35%
物业出租	4,352,845.10	0.35%	3,629,151.03	0.31%	19.94%
停车场收入	1,997,746.23	0.16%	2,054,754.25	0.18%	-2.77%
其他收入	11,366,044.07	0.93%	8,588,517.27	0.74%	32.34%
分产品					
主营业务:					
供水	633,487,106.86	51.49%	607,010,993.10	52.56%	4.36%
污水、废液处理	98,190,208.23	7.98%	105,979,294.10	9.18%	-7.35%
市场租赁业	145,235,380.02	11.81%	137,495,537.07	11.91%	5.63%
物业管理	16,497,895.41	1.34%	16,142,095.06	1.40%	2.20%
客运服务	194,197,445.87	15.79%	180,434,870.03	15.62%	7.63%
垃圾处理及发电收入	26,837,946.53	2.18%	-	-	-
其他	23,640,575.84	1.92%	13,221,592.06	1.14%	78.80%
其他业务:					
建筑安装	69,469,371.68	5.65%	74,227,266.37	6.43%	-6.41%
技术支持费	1,871,806.95	0.15%	3,893,512.94	0.34%	-51.92%
代收费手续费	3,127,968.53	0.25%	2,197,346.91	0.19%	42.35%
物业出租	4,352,845.10	0.35%	3,629,151.03	0.31%	19.94%
停车场收入	1,997,746.23	0.16%	2,054,754.25	0.18%	-2.77%
其他收入	11,366,044.07	0.93%	8,588,517.27	0.74%	32.34%
分地区					
广东省	1,230,272,341.32	100.00%	1,154,874,930.19	100.00%	6.53%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主营业务:						
供水	633,487,106.86	450,451,245.22	28.89%	4.36%	2.78%	1.09%
污水、废液处理	98,190,208.23	56,745,103.48	42.21%	-7.35%	-8.91%	0.99%

市场租赁业	145,235,380.02	54,491,821.49	62.48%	5.63%	0.97%	1.73%
客运服务	194,197,445.87	67,852,225.93	65.06%	7.63%	-18.07%	10.96%
分产品						
主营业务:						
供水	633,487,106.86	450,451,245.22	28.89%	4.36%	2.78%	1.09%
污水、废液处理	98,190,208.23	56,745,103.48	42.21%	-7.35%	-8.91%	0.99%
市场租赁业	145,235,380.02	54,491,821.49	62.48%	5.63%	0.97%	1.73%
客运服务	194,197,445.87	67,852,225.93	65.06%	7.63%	-18.07%	10.96%
分地区						
广东省	1,230,272,341.32	737,766,610.87	40.03%	6.53%	2.75%	2.20%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1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供水	销售量	吨	388,872,375	375,312,983	3.61%
	生产量	吨	447,896,616	435,055,151	2.95%
	库存量	吨	0	0	0.00%
污水、废液处理	销售量	吨	98,471,215	98,128,976	0.35%
	生产量	吨	98,471,215	98,128,976	0.35%
	库存量	吨	0	0	0.0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	

					重	
主营业务:						
供水	主营业务成本	450,451,245.22	61.05%	438,268,136.54	61.04%	2.78%
污水、废液处理	主营业务成本	56,745,103.48	7.69%	62,293,819.44	8.68%	-8.91%
市场租赁业	主营业务成本	54,491,821.49	7.39%	53,969,713.89	7.52%	0.97%
物业管理	主营业务成本	16,356,174.99	2.22%	14,639,060.43	2.04%	11.73%
客运服务	主营业务成本	67,852,225.93	9.20%	82,815,050.79	11.53%	-18.07%
垃圾处理及发电	主营业务成本	24,020,518.89	3.26%	-	-	-
其他	主营业务成本	20,054,362.27	2.72%	11,053,188.56	1.54%	81.44%
其他业务:						
建筑安装	其他业务成本	41,741,869.50	5.66%	50,050,245.51	6.97%	-16.60%
代收费手续费	其他业务成本	228,344.38	0.03%	129,961.08	0.02%	75.70%
物业出租	其他业务成本	1,348,644.58	0.18%	1,821,354.95	0.25%	-25.95%
停车场	其他业务成本	240,115.10	0.03%	118,467.96	0.02%	102.68%
其他	其他业务成本	4,236,185.04	0.57%	2,830,998.86	0.39%	49.64%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主营业务:						
供水	原材料	278,154,331.19	37.70%	251,564,604.77	35.04%	10.57%
供水	职工薪酬	21,651,395.50	2.93%	20,859,770.11	2.91%	3.79%
供水	折旧费及摊销	90,722,299.61	12.30%	93,448,463.28	13.02%	-2.92%
供水	其他成本费用	59,923,218.92	8.12%	72,395,298.38	10.08%	-17.23%
污水处理	原材料	1,821,404.53	0.25%	1,507,841.00	0.21%	20.80%
污水处理	职工薪酬	7,013,784.55	0.95%	8,074,751.00	1.12%	-13.14%
污水处理	折旧费及摊销	22,900,689.61	3.10%	24,906,875.99	3.47%	-8.05%
污水处理	其他成本费用	25,009,224.79	3.39%	27,804,351.45	3.87%	-10.05%

市场租赁业	职工薪酬	17,270,826.38	2.34%	17,024,500.18	2.37%	1.45%
市场租赁业	折旧及摊销	31,436,867.38	4.26%	27,268,311.93	3.80%	15.29%
市场租赁业	其他	5,784,127.73	0.78%	9,676,901.78	1.35%	-40.23%
物业管理业	职工薪酬	15,938,309.35	2.16%	13,963,338.83	1.94%	14.14%
物业管理业	折旧及摊销	56,303.72	0.01%	66,860.66	0.01%	-15.79%
物业管理业	其他	361,561.92	0.05%	608,860.94	0.08%	-40.62%
旅客运输	职工薪酬	11,024,839.31	1.49%	9,542,771.38	1.33%	15.53%
旅客运输	修理费	12,620,680.79	1.71%	13,887,140.00	1.93%	-9.12%
旅客运输	燃料	28,097,072.59	3.81%	47,669,932.62	6.64%	-41.06%
旅客运输	其他	16,109,633.24	2.18%	11,715,206.79	1.63%	37.51%
垃圾处理及发电	职工薪酬	2,563,399.98	0.35%	-	-	-
垃圾处理及发电	折旧费及摊销	12,784,424.88	1.73%	-	-	-
垃圾处理及发电	其他成本费用	8,672,694.03	1.18%	-	-	-
其他	其他成本费用	20,054,362.27	2.72%	11,053,188.56	1.54%	81.44%
其他业务:						
建筑安装	其他业务成本	41,741,869.50	5.66%	50,050,245.51	6.97%	-16.60%
代收费手续费	其他业务成本	228,344.38	0.03%	129,961.08	0.02%	75.70%
物业出租	其他业务成本	1,348,644.58	0.18%	1,821,354.95	0.25%	-25.95%
停车场	其他业务成本	240,115.10	0.03%	118,467.96	0.02%	102.68%
其他	其他业务成本	4,236,185.04	0.57%	2,830,998.86	0.39%	49.64%

说明：营业成本较上年增加1,977.66万元，增长2.75%。主要是：供水售水成本增加1,218.31万元，商贸公司成本增加900.12万元，市场租赁业成本增加52.21万元，物业管理成本增加171.71万元，客运服务成本减少1,496.28万元，污水、废液处理成本减少554.87万元，建筑安装成本减少830.84万元，本年收购天乙能源垃圾发电成本增加2,402.05万元。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1. 2015年5月，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中山公用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2015年纳入合并范围；
2. 2015年7月，公司收购天乙能源100%股权，2015年纳入合并范围；
3. 2015年8月，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公用国际（香港）投资有限公司，2015年纳入合并范围；
4. 中山市青葱有机复合肥有限公司于2015年1月注销，2015年不纳入合并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46,764,500.64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0.06%

公司前5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中山市财政局	92,025,051.76	7.48%
2	中山火炬开发区自来水有限公司	73,513,799.84	5.98%
3	中山市沙溪镇自来水公司	42,910,062.08	3.49%
4	中山市大涌自来水有限公司	21,691,581.04	1.76%
5	中山市南朗供水有限公司	16,624,005.92	1.35%
合计	--	246,764,500.64	20.06%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328,345,060.5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65.10%

公司前5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	99,714,266.10	19.77%
2	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95,561,982.00	18.94%
3	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74,182,450.80	14.71%
4	广东省西河流域管理局	30,648,593.88	6.08%
5	新港石油有限公司	28,237,767.76	5.60%

合计	--	328,345,060.54	65.10%
----	----	----------------	--------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62,825,199.26	50,758,280.51	23.77%	-
管理费用	147,188,861.57	156,028,675.11	-5.67%	-
财务费用	112,526,347.65	78,311,277.07	43.69%	主要是 2014 年 7 月发行二期公司债增加利息支出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5,596,061.09	1,445,758,985.39	10.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3,886,764.27	1,065,791,697.78	19.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709,296.82	379,967,287.61	-15.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35,934,743.86	3,595,693,115.05	98.4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10,327,982.96	4,362,251,618.13	60.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606,760.90	-766,558,503.08	116.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9,300,243.25	794,160,802.57	9.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1,551,535.84	236,068,228.43	74.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7,748,707.41	558,092,574.14	-17.9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03,220,594.08	171,500,896.82	426.6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增加98.46%，主要是本期到期收回理财产品资金增加所致；
- 2.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增加60.70%，主要是本期理财产品支出增加所致；
- 3.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增加74.34%，主要是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是本年度权益法核算联营单位投资收益影响所致，不涉及到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412,705,044.91	89.01%	主要是权益法核算下的联营单位的投资收益	是
资产减值	-25,130.15	0.00%	计提坏账准备	是
营业外收入	35,542,319.73	2.24%	主要是政府补助	是
营业外支出	10,701,756.76	0.67%	主要是处置固定资产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588,973,565.42	11.56%	685,752,971.34	6.89%	4.67%	本年收回到期理财产品及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所致
应收账款	64,492,205.21	0.47%	53,248,432.41	0.53%	-0.07%	-
存货	70,323,924.18	0.51%	37,486,709.00	0.38%	0.14%	-
投资性房地产	674,619,030.88	4.91%	574,098,683.95	5.77%	-0.86%	主要是本年在建工程转入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8,462,111,900.67	61.57%	5,489,100,845.78	55.14%	6.43%	主要是按照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1,658,210,071.87	12.06%	1,662,177,677.01	16.70%	-4.63%	主要是本年计提折旧及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影响所致
在建工程	142,841,016.13	1.04%	153,533,770.38	1.54%	-0.50%	主要是本年结转投资性房地产所致
长期借款	81,000,000.00	0.59%	-	-	0.59%	主要是收购天乙能源银行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722,211,732.24	5.25%	283,098,635.63	2.84%	2.41%	主要是收购天乙能源无形资产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000,000.00	0.18%	-	-	0.18%	主要是收购天乙能源银行借款一年内到期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25,192,047.29	0.18%	11,338,365.94	0.11%	0.07%	主要是增加保证金
一年内到期的	44,351,111.10	0.32%	-	-	0.32%	是购买小贷资产证券化产

非流动资产						品重分类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91,101,863.35	1.39%	860,000,000.00	8.64%	-7.25%	主要是本期收回理财产品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000,000.00	0.10%	62,508,055.55	0.63%	-0.53%	是购买小贷资产证券化产品重分类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7,746,701.79	0.06%	2,437,585.00	0.02%	0.04%	主要是收购天乙能源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186,103,875.41	1.35%	108,897,786.04	1.09%	0.26%	主要是供水管道建设工程款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98,378,066.75	0.72%	32,489,059.93	0.33%	0.39%	主要供水预收外接工程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248,605,315.31	1.81%	131,270,064.93	1.32%	0.49%	主要是增加应付股权转让款
递延收益	19,718,493.04	0.14%	6,995,134.55	0.07%	0.07%	主要是供水增加了政府补助
股本	1,475,111,351.00	10.73%	778,683,215.00	7.82%	2.91%	主要是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非公开发行股票所致
资本公积	2,098,184,219.16	15.27%	788,821,006.38	7.92%	7.35%	主要是非公开发行股票溢价及权益法核算下广发证券发行H股增加所致
专项储备	4,317,541.32	0.03%	2,973,624.02	0.03%	0.00%	主要是计提安全生产费增加
盈余公积	568,796,554.73	4.14%	431,620,117.82	4.34%	-0.20%	主要是按本年利润计提了10%的盈余公积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五、投资状况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177,760,000.00	264,850,500.00	344.69%

说明：公司不断强化对外投资力度，在不同领域均有所拓展。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	主要业务	投资	投资	持股	资金	合作	投资	产品	截至资	预计	本	是	披露日期	披露
									产负债		期	否		

司名称		方式	金额	比例	来源	方	期限	类型	表日的 进展情况	收益	投资 盈亏	涉 诉		索引
中山公用 环保产业 投资有限 公司	中山公用 环保产业 投资有限 公司。	新设	300, 000, 000. 00	100%	自有 资金	/	长期	注册 成立 新公 司	已完成	-150 ,000 .00	-18 2,8 17. 22	否	2015年05月 13日	注1
中山市天 乙能源有 限公司	城市生活 垃圾焚烧 发电和渗 滤液处理。	收购	167, 760, 000. 00	100%	自有 资金	广东 天乙 集团 有限 公司	2015 年 -202 9年	股权 投资	已完成	-10, 180, 000. 00	-3, 089 ,13 2.9 3	是	2015年07月 03日、2015 年07月11日	注2
公用国际 (香港)投 资有限公 司	国际贸易、 技术合作、 证券投资 及其它项 目投资。	新设	710, 000, 000. 00	100%	自有 资金	/	长期	注册 成立 新公 司及 购买 股权	已完成	0	-8, 390 ,01 3.7 8	否	2015年07月 25日	注3
合计	--	--	1,17 7,76 0,00 0.00	--	--	--	--	--	--	-10, 330. 000. 00	-11 ,66 1,9 63. 93	--	--	--

说明:

- (1) 预计收益为报告期内的预计数;
- (2) 中山公用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0,000,000.00元,该公司在报告期内投资60,000,000.00元设立珠海广发信德环保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4,000,000.00元设立深圳前海广发信德中山公用并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3) 公司2015年投资公用国际(香港)投资有限公司710,000,000.00元,其中该公司注册资本8,192,600.00元,报告期内购买广发H股的金额为464,384,591.67元。

披露索引:

注1:《2015年第5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42)在公司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可查询。

注2:《2015年第7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53)、《关于收购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100%股权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61)在公司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可查询。

注3：《2015年第9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65）、《关于在香港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15-066）在公司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可查询。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5年	定向增发	85,675.08	5,618.06	5,618.06	0	0	0.00%	80,104.95	注	0
合计	—	85,675.08	5,618.06	5,618.06	0	0	0.00%	80,104.95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情况如下：

本公司2015年10月获准非公开发行73,481,564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2.02元，共募集资金88,324.84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85,675.08万元，资金到账时间为2015年10月28日，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5,618.06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47.93万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余额80,104.95万元。2016年1月5日，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议和2016年第一次临时监事会议审议通过，将募集资金10,721.73万元置换截至2015年11月30日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已于2016年1月6日办理“转换”手续。

注：对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继续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将随着项目的后续开发

建设全部投入。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中山现代农产品交易中心建设项目(农产品交易中心一期)	否	12,475.73	12,475.73	8,378.65	8,378.65	67.16%	2015年10月30日	290.31	是	否
中山现代农产品交易中心建设项目(农产品交易中心二期)	否	19,323.4	19,323.4	7.55	7.55	0.04%	2018年02月01日	0	是	否
中山现代农产品交易中心建设项目(农产品交易中心三期)	否	16,564.46	16,564.46	1.5	1.5	0.01%	2018年02月01日	0	是	否
黄圃农贸市场升级改造项目	否	18,978.79	18,978.79	2,337.57	2,337.57	12.32%	2018年07月01日	0	是	否
东风兴华农贸市场升级改造项目	否	12,732.7	12,732.7	14.52	14.52	0.11%	2019年05月01日	0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5,600	5,600	5,600	5,600	100.00%		0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85,675.08	85,675.08	16,339.79	16,339.79	--	--	290.31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	0	0	0	--	--	0	-	--
合计	--	85,675.08	85,675.08	16,339.79	16,339.79	--	--	290.3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16年1月5日，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议和2016年第一次临时监事会议审议通过，将募集资金10,721.73万元置换截至2015年11月30日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其中：中山现代农产品交易中心建设项目8,369.64万元，黄圃农贸市场升级改造项目2,337.57万元，东风兴华农贸市场升级改造项目14.52万元。上述投入及置换情况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广会专字[2015]G14041290265号”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使用募集资金，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结余的原因为募投项目尚在建设中，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所致。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对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继续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将随着项目的后续开发建设全部投入。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存在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供应自来水	588,717,300.00	2,372,574,839.98	1,208,500,709.11	713,129,622.24	113,474,612.15	111,976,712.16
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工业、生活污水处理；其他环境污染监测	170,000,000.00	521,465,305.17	298,133,324.88	99,158,097.34	16,842,952.22	16,738,931.00
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中山港至香港旅客运输	106,353,168.31	440,655,727.14	264,370,747.66	203,533,077.83	103,188,274.44	77,829,208.77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投资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	7,621,087,664.00	419,097,014,689.90	79,820,828,761.92	33,446,639,919.41	17,679,193,807.38	13,612,353,378.75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	货币购买取得天乙能源 100%股权	有利于公司营业收入及利润增长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无。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1、水务行业的发展态势

“十二五”期间，环保产业被列为我国七大战略新兴产业之一。“十三五”规划建议中，进一步明确了支持节能环保、新能源等新兴产业发展和传统产业优化升级的政策导向。据环保部环境规划院测算，“十三五”期间社会环保总投资有望超过17万亿元。预示着在经济结构性改革进一步深化的背景之下，环保产业将成为经济发展的新动能。

具体到水务行业，我国城市供水行业在经历了市场开放、引入竞争两个阶段后，开始进入监管趋严、效果导向、综合服务的新阶段。2015年，中国环保水务行业显现出新的机遇和挑战：一是随着我国城镇化率的不断提高，对公共服务质量和效率需求不断增大，市政环境基础设施建设仍将是“十三五”财政和政策性资金的投资重心；二是新环保法、“水十条”、《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特许经营管理办法》等一系列法律法规的出台，标志着国家层面对水务行业的政策支持力度增强；而2015年国家发改委发布的《关于制定和调整污水处理收费标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对污水处理运营企业水费回收提供了进一步保证；三是国家在水污染防治领域鼓励推广PPP等市场化模式，通过城乡供排水一体、厂网一体和行业组合开发等方式，吸引社会资本参与，市场主体间的格局关系面临新的调整。2015年9月，财政部公布了第二批206个PPP示范项目，总投资金额达6,589 亿元，其中水务项目投资占比为14%。此外，2015年国家选取迁安、白城等16家城市，示范建设“海绵城市”，总投资预计达千亿级；另有包头、沈阳等69个城市启动建设“地下综合管廊”，总投资约880亿，预示着“环境综合服务时代”即将到来。

可以预见，随着产业的发展、政策红利的释放和市场化程度的提高，环保水务行业将成为资金流入的热土。而具有战略路径清晰、资本运作能力较强、运营管理经验丰富、专业技术突出等特征的企业将在市场竞争中占据优势。

在新的机遇和挑战面前，公司将继续围绕“打造全国性的行业领先的综合环境服务商”的战略目标，以环保水务为重点面向全国市场进行项目筛选，通过并购进行区域化投资布局，做大做强环保水务核心业务；与此同时，在工业废水、污泥处理、餐厨垃圾、生活垃圾集中储运等关联行业寻找投资机会，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2、固废行业发展态势

目前，垃圾焚烧发电技术在发达国家已经广泛应用。“十二五”期间，我国垃圾焚烧市场高速增长，成为城市生活垃圾处理的主流技术且处于行业快速成长期。预计“十三五”期间垃圾焚烧行业会继续保持增长态势，新增焚烧能力继续集中在东部沿海地区，商业模式将逐步由BOT向PPP模式发展；行业领先企业将通过并购延伸产业链、抢占市场份额并进入细分领域。

国家财政部和国税总局联合颁发的财税【2015】78号文，规定自2015年7月1日开始实施垃圾处理费收入征收增值税后返还70%的税收政策，意味着垃圾处理企业将承担30%的增值税，压缩了企业的利润与现金流；财政部颁发的财税【2016】6号文，规定自2016年1月1日开始征收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增加了企业的政策性支出。

3、农贸农批行业的发展态势

近年来，随着城市居民对生鲜农产品安全和品质要求的提高，农贸市场改造升级工作明显加速；批发市场专业化、大型化发展趋势明显；生鲜农产品超市与主流电商进军生鲜食品领域与之形成竞争态势。预计未来批发零售业企业为取得区域市场优势地位，将通过连锁经营、不断增强辐射力，积极向中小城市、农村市场拓展，或通过控股、参股、输出管理团队等多种方式整合商业资源，进行资本化扩张，实现跨区域企业并购及强强联合。大型零售企业销售额在整个行业中的比重会进一步增大，对供货商、生产商的影响力将不断增强，对区域市场、中小零售商的整合能力将进一步强化，与金融企业结合的趋势将更加明显。

为此，公司将在持续推进现有农贸、农批市场升级改造的同时，继续强化以ISO体系为基础的运营管理体系建设，并适时引入行业优质企业作为战略投资者，借鉴先进的运营管理经验和更为丰富的渠道、资源，带动市场运营板块行业竞争力的提升。

（二）公司发展战略

1、公司总体战略定位

公司坚持“产业经营+资本运营”双轮驱动的战略思路，定位环保水务为核心业务，通过提升环保水务板块的产业经营能力，与资本运营平台协同增效，致力打造行业内有影响力的领先企业，积极担当社会责任和环境保护的公民企业，促成员工实现自身价值的平台企业。

2、业务板块战略定位

公司环保水务板块的战略目标是“以环保水务为核心，通过产业链延伸及相关领域多元化发展，致力成为全国领先的综合环境服务提供商”。为此，公司在确保现有业务稳定发展

的基础上，要本地与外埠项目并重，进一步推动“立足中山、辐射全国”的“走出去”战略。对外投资以收购兼并为主，关注投资目标的未来增长潜力，做大环保水务、固废板块的营业收入和市场份额，推动持续增长，争取实现环保类业务占公司整体业务比重的有效提升。

公司农贸市场运营板块的战略方向是“打造区域性的优质农副产品交易平台与综合服务提供商”。为此，公司的盈利重心将向价值链上游转移，通过建立复合收费模式、搭建物流网络等措施，着力发展以“中山现代农产品交易中心”为代表的新型农产品批发交易平台。

（三）经营计划

1、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2015年经营计划的执行情况

2015年，公司以“成为全国领先的综合环境服务提供商”为战略目标，在资本运营、产业拓展、提升运营和技术能力等方面均取得显著进展，现有业务板块连续4年持续保持较高利润增幅，业务范围涵盖供水、污水处理、固废处理和股权投资、市场运营、港口客运等领域，业务区域覆盖广东中山、珠海及山东济宁等省市。

公司2015年度营业收入12.30亿元，完成重大资本性项目投资11.78亿元；2015年底总资产规模137.45亿元。

2、2016年度经营计划

（1）持续整合本地污水项目资源。发挥公司在中山的资源优势，以力争本地水务市场全覆盖为目标，以中山市镇区污水项目为重点，以委托运营、并购、PPP等多种方式整合资源，以期实现中山“污水一盘棋”。

（2）加速异地项目拓展，区域布局力求破局。在全国范围内优先选择经济基础相对较好、政府履约能力相对较强的区域重点跟进，并力争推动多个异地水务及固废类项目落地，以点带面，为走出中山、寻求区域发展破局。

（3）把握政策契机，培育增量市场。把握国家发展“海绵城市”、推进城镇黑臭水体及河涌治理等契机，发挥公司的平台优势、资金优势，与地方政府深入合作，争取PPP项目总包机会，以打造一站式城市综合环境服务产业园和区域水环境治理示范区为载体，为公用后续发展培育增量业务。

（4）提升工程实力，延伸环保水务产业链。充分利用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管道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等资质，增强工程施工及承包PPP项目的能力；探索与专业设计院所、设备供应商等进行深度技术合作，以迅速提升公司环保业务技术实力。

同时，聚焦环保水务上下游前景看好的产业技术和项目资源，力求在产业链延伸上有实质性进展。

(5) 优化激励机制，释放发展潜能。紧扣项目拓展需求，围绕运营能力和核心技术能力提升，以多元、开放的用人理念面向全国持续引进和储备专业人才，且在增量分享计划的基础上积极推动管理层股权激励等长效激励机制，激发团队的主动性和创造力。

(6) 发挥平台优势，聚焦主业发展。充分发挥上市公司及公用国际、环保并购基金等平台的优势，增加对外投资拓展机会；同时，以挂牌“新三板”、寻找合作方等方式提高非主营业务的盈利能力，聚焦环保水务主业发展。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1、宏观政策风险：宏观经济政策、税收政策、水务产业政策以及环境管理政策的调整，将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对策：密切关注宏观经济政策动态，加强行业政策信息研究分析，就营改增等税收政策调整事宜与地方政府保持密切沟通和联系，提高公司抵御政策性风险的能力。

2、盈利增长风险：因广发证券投资收益在公司利润中占比加大，证券行业日趋激烈的竞争以及资本市场的波动，可能给公司利润造成较大影响。同时，随着经济结构性调整，以及工业技术进步和节能减排意识的增强，公司现有区域的供水量预计将长期平稳，难以获得较大增幅，而城镇供水管网建设、农贸市场改造等项目投资，导致运营成本递增，给公司盈利增长造成较大压力。

对策：积极拓展产业链及新产业领域，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提高主营业务的利润占比；整合旗下产业资源，推动挂牌“新三板”，进一步丰富融资渠道；加强内部管理，努力降低运营成本。

3、水质安全风险：自来水作为公司的主要产品，关系到供水区域居民的用水安全，而环境破坏、水源水质污染给保障水质安全带来巨大挑战。

对策：公司高度重视自来水的水质安全，拥有行业领先的水质检测实验室，并采用国内、国际先进的技术工艺、设备设施保障出厂水水质指标超过国家卫生标准。同时，建立应急处理预案，以便及时妥善处理水质安全事件。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5年05月0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内容可见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专栏
2015年05月15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内容可见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专栏
2015年06月10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内容可见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专栏
2015年09月16日	电话沟通	机构	内容可见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专栏
2015年09月24日	其他	机构	内容可见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专栏
2015年10月12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内容可见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专栏
2015年10月13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内容可见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专栏
2015年11月1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内容可见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专栏
2015年12月15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内容可见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专栏
2015年1月1日至 2015年12月31日	电话沟通	其他	-
接待次数	9		
接待机构数量	100		
接待个人数量	0		
接待其他对象数量	0		
是否披露、透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	否		

2、报告期末至披露日期间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年01月06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内容可见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专栏
2016年01月1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内容可见巨潮资讯网投资者关系信息专栏
2016年1月1日至 2016年03月29日	电话沟通	其他	-
接待次数	2		
接待机构数量	3		
接待个人数量	0		
接待其他对象数量	0		
是否披露、透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	否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规定，公司在报告期修订了《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制度》，调整了利润分配政策。

一、《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三条规定：

（一）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长远及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并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的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中小股东的意见。

（二）利润分配的形式和期间间隔：公司可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中，现金分红优于股票股利。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也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情况和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三）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公司当年实现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有可分配利润的，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总体而言，在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每年的分红比例不低于当年可分配利润的30%，公司每年现金分红比例不低于每年可分配利润的20%；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连续两年为负数时，不得进行高比例分红。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资金。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具体实施应依据《分红管理制度》进行。

二、公司《分红管理制度》第十一条规定：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近3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2015年，公司拟以2015年末总股本1,475,111,35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元（含税）。

2014年，以2014年末总股本778,683,21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

2013年，以2013年末总股本778,683,21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5年	442,533,405.30	1,484,429,654.74	29.81%
2014年	233,604,964.50	747,986,342.14	31.23%
2013年	116,802,482.25	633,485,164.43	18.44%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0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3.0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0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1,475,111,351
现金分红总额 (元) (含税)	442,533,405.30
可分配利润 (元)	3,580,052,353.60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5 年度公司合并利润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484,429,654.74 元。经审计,2015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1,371,764,369.10 元,根据《公司章程》按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37,176,436.91 元后,母公司本年末未分配利润为 1,234,587,932.19 元,加上年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 2,579,069,385.91 元,减去母公司分配的 2014 年度利润 233,604,964.50 元后,2015 年度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580,052,353.60 元。</p> <p>公司拟以 2015 年末总股本 1,475,111,35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442,533,405.30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后,母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 3,137,518,948.30 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p> <p>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p> <p>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将于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个月内实施。</p>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中汇集团	5%以上股东承诺	为了增强流通股股东的持股信心,激励管理层的积极性,使管理层与公司股东的利益相统一,中汇集团同意公司在股权分置改革完成	2006 年 01 月 04 日	长期	履行中

			后按有关规定制订管理层股权激励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复星集团	5%以上股东承诺/收购人	大股东中汇集团向复星集团转让中山公用股份 101,228,818 股,占中山公用总股本的 13%,本次转让的股份过户完毕后 36 个月内复星集团不减持其所受让的标的股份	2014 年 08 月 11 日	三年	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中汇集团	5%以上股东承诺	中汇集团不从事、且中汇集团将通过法律程序确保中汇集团之其他全资、控股子公司均不从事任何在商业上与公用科技合并后经营的业务有直接竞争的业务。	2007 年 11 月 08 日	长期	履行中
	中汇集团	5%以上股东承诺	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在权利所及范围内,中汇集团以及其他中汇集团之全资、控股子公司在与公用科技进行关联交易时将按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并履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用科技公司章程、管理制度规定的程序,且不通过与公用科技之间的关联关系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有损公用科技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	2007 年 11 月 08 日	长期	履行中
	中汇集团	5%以上股东承诺	中汇集团承诺在成为公用科技的控股股东后,将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利用关联股东身份影响公用科技的独立性,保持公用科技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	2007 年 11 月 08 日	长期	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	非公开发行对象承诺	2015 年 12 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73,481,564 股,本次发行的 7 名认购对象——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	2015 年 12 月 07 日	12 个月	履行中

	有限公司、广西铁路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中广核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张克强		有限公司、广西铁路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中广核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张克强承诺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十二个月。			
股权激励承诺	-	-	-	-	-	-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中汇集团	5%以上股东承诺	为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同时基于对中山公用未来发展的充分信心,促进中山公用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中汇集团承诺从2015年7月9日起六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中山公用股票。	2015年07月09日	6个月	截至2016年1月9日履行完毕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15年5月，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中山公用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2015年纳入合并范围；
2. 2015年7月，公司收购天乙能源100%股权，2015年纳入合并范围；
3. 2015年8月，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公用国际（香港）投资有限公司，2015年纳入合并范围；
4. 中山市青葱有机复合肥有限公司于2015年1月注销，2015年不纳入合并范围。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8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昭、刘远帅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15年度聘请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支付的报酬为人民币35万元。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 成预计 负债	诉讼(仲 裁)进展	诉讼(仲 裁)审理结 果及影响	诉讼(仲 裁)判决 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于2013年5月3日向北京仲裁委员会递交《仲裁申请书》，	4,771	否	注1	注2	注3	2013年5月15日、 2014年1月25日、	注4

申请仲裁公司与重庆市金融信息中心有限公司《重庆市公众城市一卡通中心入股协议书》纠纷一案，北京仲裁委员会于 2013 年 5 月 8 日受理该案。						2015 年 3 月 7 日	
--	--	--	--	--	--	----------------	--

注1：仲裁进展

(1) 北京仲裁委员会立案受理并于2013年7月8日首次开庭。

(2) 2014年1月10日，北京仲裁委员会出具的（2014）京仲裁字第0022号《裁决书》，为终局裁决。

(3) 目前处于执行阶段。

注2：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1. 结果：

(1) 被申请人：重庆市金融信息中心有限公司向申请人：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支付回购款35,975,000元；申请人应当在被申请人支付该款项之后，配合被申请人将其所持有的重庆市公众城市一卡通中心10%的股权变更至被申请人名下；

(2) 被申请人以回购款35,975,000元为本金，按照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利率标准，赔偿申请人自2013年3月13日至付清前述股权回购款之日止的利息损失，暂计至2013年4月20日利息损失数额为215,258.63元；

(3) 本案件仲裁费280,390.32元（已由申请人全部预交），申请人承担20%计56,078.06元，被申请人承担80%计224,312.26元，被申请人应直接向申请人支付代其垫付的仲裁费224,312.26元。上述被申请人应向申请人支付的款项，被申请人应当在本裁决书送达之日起10日内履行完毕。逾期支付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相关规定，加倍支付延迟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裁决为终局裁决，自作出之日起生效。

2. 影响：

通过本次裁决的执行，公司收回的资产价值为2,424.2万元，将对公司2015年度财务状况产生正面影响。

注3：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为执行北京仲裁委员会的裁决，公司对重庆金融中心进行了财产调查，查明该公司无重大资产，没有履行裁决的能力，如对其实施强制执行，公司难以获得实际利益。因此，为争取减少损失，公司将执行的思路转到与对方协商的方向。经多次协商后，各方同意了债务代

偿的和解方案：刘发明（重庆市金融信息中心实际控制人）替重庆市金融信息中心代偿债务，刘发明以其有权处分的房产（位于重庆市江北区的重庆金融中心大厦11楼的3套房产，建筑面积共计977.5平米，评估价为2,424.2万元）替重庆市金融信息中心向公司还债（即履行裁决确定的回购义务），公司承担过户税费，房产价值不足债务额度，房产过户后，公司豁免不足抵偿的债务，不再向重庆金融中心或刘发明进行追索，公司持有的重庆市公众城市一卡通中心（以下简称“一卡通公司”）10%股权过户给重庆金融中心，双方债权债务关系终结。

目前，上述房产过户手续办理完毕，公司已获得房地产权证。因一卡通公司属于第三方支付机构，依据人民银行的监管规定，股权变更（公司持有一卡通公司10%股权过户给重庆金融中心）申请已报人民银行审批中。

注4：披露索引

《仲裁申请受理公告》（2013-023）、《仲裁进展公告》（2014-008）、《仲裁进展公告》（2015-023）均在公司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可查询。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	控股股东	其他关联交易	房屋出租	参考市场价格	146.47	146.47	1.01%		否	银行转账	146.47		

限公司													
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其他关联交易	房屋出租	参考市场价格	15.64	15.64	0.11%		否	银行转账	15.64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其他关联交易	销售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37.30	37.3	1.58%		否	银行转账	37.30		
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交易	收取管理费	参考市场价格	69.71	69.71	37.24%	100	否	银行转账	69.71	2015年04月21日	公告编号2015-036
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交易	收取管理费	参考市场价格	72.19	72.19	38.56%	100	否	银行转账	72.19	2015年04月21日	公告编号2015-036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交易	收取管理费	参考市场价格	22.64	22.64	12.10%		否	银行转账	22.64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交易	收取管理费	参考市场价格	22.64	22.64	12.10%		否	银行转账	22.64		
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其他关联交易	收取检测费	参考市场价格	5.44	5.44	0.08%		否	银行转账	5.44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交易	收取检测费	参考市场价格	8.59	8.59	0.12%		否	银行转账	8.59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交易	收取检测费	参考市场价格	11.01	11.01	0.16%		否	银行转账	11.01		
中山市稔益供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	收取检测费	参考市场	11.90	11.9	0.17%		否	银行转账	11.90		

水有限公司		交易		价格									
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其他关联交易	废液处理收入	参考市场价格	16.02	16.02	0.16%		否	银行转账	16.02		
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其他关联交易	安装设计	参考市场价格	24.39	24.39	0.35%		否	银行转账	24.39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交易	安装设计	参考市场价格	7.86	7.86	0.11%		否	银行转账	7.86		
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交易	安装设计	参考市场价格	0.37	0.37	0.01%		否	银行转账	0.37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其他关联交易	水管查漏费	参考市场价格	0.6	0.6	0.01%		否	银行转账	0.6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交易	收取利息	参考市场价格	62.40	62.4	5.62%		否	银行转账	62.40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交易	收取利息	参考市场价格	182.85	182.85	16.46%		否	银行转账	182.85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交易	收取利息	参考市场价格	7.28	7.28	0.66%		否	银行转账	7.28		
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其他关联交易	建造管网	参考市场价格	13,206.60	13,206.6	66.35%	7,300	是	银行转账	13,206.60	2015年04月21日	公告编号2015-036
中山中法供水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	采购货物	参考市场	9,556.20	9,556.2	15.74%	9,500	是	银行转账	9,556.20	2015年04	公告编号

有限公司		交易		价格								月 21 日	2015-036
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交易	采购货物	参考市场价格	9,971.43	9,971.43	16.43%	9,500	是	银行转账	9,971.43	2015年04月21日	公告编号 2015-036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交易	采购货物	参考市场价格	1,614.77	1,614.77	2.66%		否	银行转账	1,614.77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交易	采购货物	参考市场价格	466.60	466.60	0.77%		否	银行转账	466.60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交易	采购货物	参考市场价格	547.26	547.26	0.90%		否	银行转账	547.26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其他关联交易	市场租赁	参考市场价格	77.00	77.00	0.53%		否	银行转账	77.00		
合计					---	36,165.16	---	26,5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				<p>1、公司预计 2015 年与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在总金额不超过 7,300 万元人民币的范围内进行。其中：公司预计 2015 年接受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提供劳务 7,300 万元，2015 年度接受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提供劳务实际发生额为 13,206.60 万元。2、公司预计 2015 年与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在总金额不超过 9,600.00 万元人民币的范围内进行。其中：公司预计 2015 年向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 9,500 万元，2015 年度向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实际发生额为 9,556.20 万元；公司预计 2015 年度向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提供劳务交易 100 万元，2015 年度向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提供劳务实际发生额为 69.71 万元。3、公司预计 2015 年度与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在总金额不超过 9,600.00 万元人民币的范围内进行。其中：公司预计 2015 年度向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 9,500 万元，2015 年度向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实际发生额为 9,971.43 万元；公司预计 2015 年向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提供劳务交易 100 万元，2015 年度向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提供劳务实际发生额为 72.19 万元。（注）</p>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无
--------------------	---

注：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的情况，详细请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1）。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经营性业务往来	否	0	184.36	142	0.00%	0	42.36
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经营性业务往来	否	0	15.64	7.82	0.00%	0	7.82
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经营性业务往来	否	0	4.54	2.71	0.00%	0	1.83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经营性业务往来	否	0.33	11.3	11.63	0.00%	0	0
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经营性业务往来	否	17.28	38.96	55.67	0.00%	0	0.56

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经营性业务往来	否	20.05	37.18	55.42	0.00%	0	1.81
中山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经营性业务往来	否	5.08	0	0	0.00%	0	5.08
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经营性业务往来	否	6.65	24.39	4.39	0.00%	0	26.65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经营性业务往来	否	0	10.08	8.64	0.00%	0	1.44
中山港口岸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经营性业务往来	否	129.91	717.98	720.13	0.00%	0	127.76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借款余额	是	3,015	182.85	140.61	6.15%	182.85	3,057.24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借款余额	是	1,029	62.40	62.40	6.15%	62.4	1,029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借款余额	是	120	7.28	7.28	6.15%	7.28	120
中山市公用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公司	非经营性业务往来	是	4,850.81		415.69	8.20%	415.69	4,435.11
关联债权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无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 (万元)	本期归还金额 (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经营性业务往来	1,245.8	7,316.54	2,212.55	0.00%	0	6,349.78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经营性业务往来	74.34	547.26	575.81	0.00%	0	45.79

公司								
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经营性业务往来	2,313.39	9,556.2	9,356.03	0.00%	0	2,513.55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经营性业务往来	140.69	1,727.68	1,717.93	-	0	150.44
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经营性业务往来	1,653.98	9,971.43	10,049.22	0.00%	0	1,576.19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经营性业务往来	33.75	379.71	347.09	0.00%	0	66.37
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经营性业务往来	183.89	834.29	970.39	0.00%	0	47.79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经营性业务往来	6.68	11.29	6.00	0.00%	0	11.97
中山市岐江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股利余额	4,866.05	325.01	4,866.05	0.00%	0	325.01
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经营性业务往来	57.37	2.87	0	0.00%	0	60.24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经营性业务往来	117.44	77	188.29	0.00%	0	6.15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无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 1、公司全资子公司供水公司购买中山市公用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资产收益权产品。
- 2、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山公用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与广发证券全资子公司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合作设立深圳前海广发信德中山公用并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5-030）	2015年04月11日	巨潮资讯网
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5-043）	2015年05月13日	巨潮资讯网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光大银行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30,000	2014年07月31日	2015年02月02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	-	-	840.82	840.82
广发银行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5,000	2014年08月01日	2015年01月05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	-	116.14	116.14
农业银行	否	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500	2014年10月15日	2015年01月06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	-	-	5.17	5.17
招商银行	否	保本型	8,000	2014年	2015年01	保本浮动	8,000	-	-	65.75	65.75

		银行理 财产品		11月24 日	月23日	收益型					
交通银行	否	保本型 银行理 财产品	10,000	2014年 11月26 日	2015年01 月15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10,000	-	-	71.23	71.23
交通银行	否	结构性 存款	1,000	2014年 11月26 日	2015年01 月15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1,000	-	-	7.12	7.12
平安银行	否	保本型 银行理 财产品	12,000	2014年 12月25 日	2015年01 月08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12,000	-	-	17.49	17.49
兴业银行	否	结构性 存款	15,000	2014年 12月25 日	2015年01 月30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15,000	-	-	76.19	76.19
广发银行	否	保本型 银行理 财产品	4,500	2014年 12月26 日	2015年03 月30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4,500	-	-	59.1	59.10
工商银行	否	保本型 银行理 财产品	3,000	2015年 01月04 日	2015年07 月07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3,000	-	-	75.62	75.62
广发银行	否	保本型 银行理 财产品	11,700	2015年 01月06 日	2015年04 月07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11,700	-	-	150.22	150.22
招商银行	否	保本型 银行理 财产品	10,000	2015年 01月07 日	2015年02 月11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10,000	-	-	49.86	49.86
招商银行	否	保本型 银行理 财产品	10,000	2015年 01月08 日	2015年02 月12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10,000	-	-	49.86	49.86
光大银行	否	保本型 银行理 财产品	15,000	2015年 01月09 日	2015年04 月09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15,000	-	-	192.33	192.33
招商银行	否	保本型 银行理 财产品	10,000	2015年 01月14 日	2015年03 月05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10,000	-	-	71.23	71.23
兴业银行	否	结构性 存款	10,000	2015年 01月16 日	2015年03 月06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10,000	-	-	66.72	66.72
广发银行	否	保本型 银行理	2,000	2015年 01月20	2015年04 月20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2,000	-	-	25.15	25.15

		理财产品		日							
招商银行	否	保本型 银行理 财产品	4,000	2015年 01月21 日	2015年03 月05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4,000	-	-	24.98	24.98
交通银行	否	保本型 银行理 财产品	10,000	2015年 01月28 日	2015年04 月30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10,000	-	-	128.55	128.55
光大银行	否	保本型 银行理 财产品	20,000	2015年 02月03 日	2015年05 月04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20,000	-	-	256.44	256.44
兴业银行	否	结构性 存款	15,000	2015年 02月03 日	2015年03 月13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15,000	-	-	80.74	80.74
招商银行	否	结构性 存款	10,000	2015年 02月04 日	2015年04 月06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10,000	-	-	83.56	83.56
兴业银行	否	保本型 银行理 财产品	10,000	2015年 02月13 日	2015年03 月16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10,000	-	-	44.16	44.16
招商银行	否	结构性 存款	7,000	2015年 02月16 日	2015年04 月17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7,000	-	-	57.53	57.53
广发银行	否	保本型 银行理 财产品	1,500	2015年 03月04 日	2015年06 月04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1,500	-	-	18.9	18.90
交通银行	否	保本型 银行理 财产品	1,000	2015年 03月17 日	2015年05 月18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1,000	-	-	8.83	8.83
交通银行	否	保本型 银行理 财产品	15,000	2015年 03月17 日	2015年05 月18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15,000	-	-	132.49	132.49
平安银行	否	保本型 银行理 财产品	28,000	2015年 03月20 日	2015年03 月27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28,000	-	-	20.67	20.67
广发银行	否	保本型 银行理 财产品	3,000	2015年 03月30 日	2015年05 月28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3,000	-	-	24.25	24.25
光大银行	否	保本型 银行理 财产品	20,000	2015年 04月10 日	2015年06 月10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20,000	-	-	173.81	173.81

招商银行	否	保本型 银行理 财产品	15,000	2015年 04月10 日	2015年05 月15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15,000	-	-	74.79	74.79
广发银行	否	保本型 银行理 财产品	9,000	2015年 04月10 日	2015年07 月10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9,000	-	-	116.68	116.68
交通银行	否	保本型 银行理 财产品	20,000	2015年 04月14 日	2015年06 月19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20,000	-	-	188.05	188.05
平安银行	否	保本型 银行理 财产品	2,000	2015年 04月22 日	2015年12 月21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20,000	-	-	67.24	67.24
招商银行	否	保本型 银行理 财产品	10,000	2015年 04月24 日	2015年06 月03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10,000	-	-	56.99	56.99
招商银行	否	保本型 银行理 财产品	10,000	2015年 05月06 日	2015年06 月12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10,000	-	-	52.71	52.71
光大银行	否	保本型 银行理 财产品	5,000	2015年 05月14 日	2015年06 月15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5,000	-	-	21.04	21.04
招商银行	否	保本型 银行理 财产品	10,000	2015年 05月15 日	2015年06 月18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10,000	-	-	47.51	47.51
光大银行	否	保本型 银行理 财产品	20,000	2015年 05月21 日	2015年06 月23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20,000	-	-	86.79	86.79
中国银行	否	保本型 银行理 财产品	1,000	2015年 05月22 日	2015年06 月19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1,000	-	-	2.57	2.57
广发银行	否	保本型 银行理 财产品	3,000	2015年 05月29 日	2015年08 月28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3,000	-	-	35.9	35.90
平安银行	否	对公结 结构性存 款	1,000	2015年 06月01 日	2015年11 月30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1,000	-	-	9.97	9.97
工商银行	否	保本型 银行理 财产品	400	2015年 06月01 日	2015年11 月30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400	-	-	7.78	7.78
招商银行	否	保本型	25,000	2015年	2015年07	保本浮动	25,000	-	-	117.47	117.4

		银行理财 理财产品		06月08 日	月13日	收益型						7
广发银行	否	保本型 银行理 财产品	1,500	2015年 06月12 日	2015年09 月14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1,500	-	-	17.38	17.38	
兴业银行	否	保本型 银行理 财产品	30,000	2015年 06月23 日	2015年06 月29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30,000	-	-	15.78	15.78	
光大银行	否	保本型 银行理 财产品	20,000	2015年 06月23 日	2015年07 月23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20,000	-	-	78.9	78.90	
招商银行	否	保本型 银行理 财产品	30,000	2015年 06月25 日	2015年08 月24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30,000	-	-	251.51	251.51	
中国银行	否	保本型 银行理 财产品	1,100	2015年 06月29 日	2015年07 月29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1,100	-	-	3.53	3.53	
工商银行	否	保本型 银行理 财产品	2,000	2015年 07月08 日	2015年08 月12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2,000	-	-	8.82	8.82	
广发银行	否	保本型 银行理 财产品	10,700	2015年 07月20 日	2015年10 月20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10,700	-	-	117.32	117.32	
招商银行	否	保本型 银行理 财产品	10,000	2015年 07月23 日	2015年09 月10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10,000	-	-	61.75	61.75	
光大银行	否	保本型 银行理 财产品	20,000	2015年 07月23 日	2015年10 月23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10,000	-	-	257.1	257.10	
光大银行	否	保本型 银行理 财产品	20,000	2015年 07月31 日	2015年09 月30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20,000	-	-	163.78	163.78	
广发银行	否	保本型 银行理 财产品	1,500	2015年 08月07 日	2015年11 月05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1,500	-	-	15.53	15.53	
平安银行	否	保本型 银行理 财产品	1,500	2015年 08月24 日	2015年09 月21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1,500	-	-	3.57	3.57	
工商银行	否	保本型 银行理	1,000	2015年 08月28	2015年10 月09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1,000	-	-	3.9	3.90	

		理财产品		日							
招商银行	否	保本型 银行理 财产品	35,000	2015年 08月31 日	2015年10 月12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35,000	-	-	165.12	165.1 2
广发银行	否	保本型 银行理 财产品	3,000	2015年 09月01 日	2016年03 月01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	-	59.84		0
广发银行	否	保本型 银行理 财产品	1,500	2015年 09月18 日	2016年03 月17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	-	30.5		-0
平安银行	否	结构性 存款	3,000	2015年 09月24 日	2016年03 月22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	-	69.53		-0
招商银行	否	保本型 银行理 财产品	10,000	2015年 10月30 日	2015年12 月08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10,000	-	-	38.47	38.47
招商银行	否	保本型 银行理 财产品	28,000	2015年 11月02 日	2015年12 月08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28,000	-	-	99.42	99.42
招商银行	否	保本型 银行理 财产品	10,000	2015年 11月02 日	2015年12 月01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10,000	-	-	27.01	27.01
交通银行	否	保本型 银行理 财产品	20,000	2015年 11月03 日	2015年12 月07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20,000	-	-	63.34	63.34
广发银行	否	保本型 银行理 财产品	8,000	2015年 10月23 日	2016年04 月22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	-	159.56		-0
广发银行	否	保本型 银行理 财产品	2,800	2015年 10月23 日	2015年11 月22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2,800	-	-	8.52	8.52
广发银行	否	保本型 银行理 财产品	1,500	2015年 11月06 日	2016年05 月06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	-	29.17		0
工商银行	否	保本型 银行理 财产品	1,000	2015年 11月20 日	2016年05 月20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	-	17.2		0
工商银行	否	保本型 银行理 财产品	1,000	2015年 12月23 日	2016年06 月22日	保本浮动 收益型	-	-	16.21		0

合计	707,700	--	--	--	696,700		382.01	5,281.15	--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	0								
涉诉情况	无								
委托理财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15 年 07 月 20 日								
委托理财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	不适用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有								

说明：

- 1、截止 2016 年 3 月 1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已收回委托广发银行理财款 3,000 万元，实际获得收益为 59.84 万元。
- 2、截止 2016 年 3 月 17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已收回委托广发银行理财款 1,500 万元，实际获得收益为 30.5 万元。
- 3、截止 2016 年 3 月 22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已收回委托平安银行银行结构性存款 3,000 万元，实际获得收益为 69.53 万元。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设立广发信德·中山公用并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事项

2015 年 5 月 12 日，公司召开了 2015 年第 5 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并购基金管理公司的议案》。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中山公用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用环保”）与广发证券全资子公司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信德”）共同合作设立深圳前海广发信德中山公用并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 年 5 月 13 日，公司通过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披露了《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5-043）。

2015年6月11日，深圳前海广发信德中山公用并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组织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目前，广发信德以及公用环保已完成对基金管理公司的出资。

（二）公司收购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事项

1. 2015年7月1日，公司召开了2015年第7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公司以约 1.68 亿元收购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下文简称“天乙能源”）100%股权。

2015年7月3日，公司通过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2015年第7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53）。

2. 2015年7月10日，公司收到中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以下简称“中山市住建局”）《关于天乙能源股权转让问题的复函》（中建函[2015]841号），中山市住建局同意公司收购天乙能源 100%股权事宜，《股权转让协议》生效。股权工商变更已经完成，天乙能源正式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015年7月11日，公司通过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收购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 100%股权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61）。

（三）公司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的事项

2015年7月24日，公司召开了2015年第9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在香港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22 亿港币在香港投资设立公用国际（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2015年7月25日，公司通过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在香港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15-066）。

（四）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

1. 2015年1月19日，公司召开了2015年第1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分红管理制度〉的议案》，公司于2015年2月4日召开了2015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对《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条款进行了修订。因此，原《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案）》中第五节公司股利分配情况涉及的利润分配

政策需作相应修改，修改后的预案作为《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案）》。

2015 年 2 月 5 日，公司通过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2015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11）。

2. 2015 年 2 月 3 日，公司收到中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转发的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粤国资函[2015]63 号）。

2015 年 2 月 5 日，公司通过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广东省国资委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15）。

3. 2015 年 2 月 9 日，公司召开了 2015 年第 2 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案）的议案》并于 2015 年 2 月 10 日通过巨潮网披露了《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案）》。

4. 2015 年 2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 2015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案）的议案》等 6 个议案并于 2015 年 2 月 28 日通过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2015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21）。

5. 2015 年 3 月 23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50527 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本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2015 年 3 月 24 日，公司通过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24）。

6. 2015 年 6 月 16 日，公司通过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9）、《联合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关于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

7. 2015 年 8 月，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申请文件补充反馈意见。根据补充反馈意见的要求，公司已会同联合保荐机构就补充反馈意见所提问题进行了认真核查并将相关问题的回复进行对外披露。

2015 年 8 月 25 日，公司通过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披露了《关于非公开发行申请文件补充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79）。

8. 2015 年 9 月 11 日，公司通过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83）。

9. 2015 年 10 月 14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件许可[2015]2262 号）。

2015 年 10 月 15 日，公司通过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88）。

10. 2015 年 12 月 4 日，公司通过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非公开发行股票之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摘要》（公告编号：2015-096）、《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97）。公司以 12.02 元/股的发行价格，共计发行 73,481,564 股。

11.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已于 2015 年 12 月 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一）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用环保与广发证券全资子公司广发信德设立珠海广发信德环保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2015 年 9 月 4 日，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用环保与广发证券全资子公司广发信德共同签署《珠海广发信德环保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拟设立珠海广发信德环保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以下简称“环保产业投资基金”）。该基金的组织形式为有限合伙制，总规模为 5 亿元，其中广发信德认缴出资人民币 9,000 万元；公用环保认缴出资人民币 6,000 万元，深圳前海广发信德中山公用并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公司”）投入人民币 500 万元，余下的拟向外募集。基金计划存续期限“5 年+2 年”。

目前，环保产业投资基金已经成立，广发信德、公用环保以及基金管理公司已完成对该基金的出资。该基金正在募集资金过程中。

（二）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用环保与广发证券全资子公司广发信德设立中山广发信德公用环保夹层投资企业

2015 年 9 月 3 日，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用环保与广发证券全资子公司广发信德共同签署

《中山广发信德公用环保夹层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拟设立中山广发信德公用环保夹层投资企业（以下简称“夹层基金”）。该基金的组织形式为有限合伙制。总规模为 15 亿元，其中广发信德认缴出资人民币 20,940 万元；公用环保认缴出资人民币 13,960 万元，深圳前海广发信德中山公用并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公司”）投入人民币 100 万元，余下的拟向外募集。基金计划存续期限“5 年+2 年”。

目前，夹层基金已经成立，广发信德、公用环保以及基金管理公司尚未完成出资。

二十、社会责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近年来，中山公用持续进行供水管网改造及建设。2015年，投资约1.3亿元，改造、新建管网360公里，并完善升级水处理设施；投资约6,300万元，完成政府“放心水”工程，涉及用户约32000户，有力保障了千家万户的“水杯子”，有效改善了供水管网。

公司持续推动建立的蔬菜农药残留品种抽检机制，在2015年实现城区农贸市场全覆盖，为打造“食安中山”新名片做出一份贡献。

天乙能源公司对设备消缺工作进行统一安排、分级解决，年内完成了各类消缺工作415项，有效保证了企业安全生产。

中港客运公司在2015年实现了水路客运安标、港口客运(滚装码头)安标和ISM规则三者同时运行，取得港口客运标准化二级证书，形成了全覆盖的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全年安全运送旅客100多万人次，提供了安全、优质、便捷的水路客运服务。

2015年，中山公用水务及下属农贸市场实现ISO9001质量体系、ISO14001环境体系全面覆盖；水质监测中心通过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认可扩项及换证评审，并从126家“全国首届水中微生物考核”参评单位中脱颖而出，荣获“优秀实验室奖”。

2015年，中山公用获得“广东省诚信示范企业”、“广东省自主创新标杆企业”、“广东省好雇主”、“中山市星级职工之家”等荣誉，是全国工商联环境服务业商会理事单位、E20环境产业俱乐部（中国水网）支持单位、广东省企业联合会常务理事单位、中山市企业联合会副会长单位。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

是 否

是否发布社会责任报告

是 否

二十一、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 是 □ 否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 方式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期）公司债券	12中山01	112123	2012年10月29日	2019年10月29日	100,000	5.5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	14中山债	112212	2014年07月03日	2017年07月03日	80,000	5.75%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无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1、公司于2015年7月3日支付2014年公司债券2014年7月3日至2015年7月2日期间的利息4600万元。 2、公司于2015年10月29日支付2012年（第一期）公司债券2014年10月29日至2015年10月28日期间的利息5500万元。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	无						

2、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信息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928号东海证券大厦4楼	联系人	廖小嵩、汪琦	联系人电话	021-50586660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西藏南路760号安基大厦8楼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变更的原因、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	无		

3、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1、公司于2012年10月发行了10亿公司债，该募集资金已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0亿元。 2、公司于2014年7月发行8亿公司债，该募集资金是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8亿元。 3、募集资金严格按照相关约定使用并履行相关程序。
年末余额（万元）	180,00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运作。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4、公司债券信息评级情况

报告期内，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于2015年6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公告《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和《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两期债券信用等级维持为AA+，发行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维持为AA+，评级展望维持为稳定。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将于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并在巨潮资讯网及评级公司网站上发布定期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请投资者关注。

5、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

6、报告期内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不适用。

7、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按约定履行职责。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为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报告期内，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债券受托管理人已于2015年6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公告《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4年度受托管理事务人报告》。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于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出具债券受托

管理人定期报告，并由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请投资者关注。

8、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	2014年	同期变动率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189,462.11	107,823.43	75.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60.68	-76,655.85	116.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774.87	55,809.26	-17.98%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8,897.36	68,575.3	131.71%
流动比率	247.87%	319.44%	-71.57%
资产负债率	19.69%	23.30%	-3.61%
速动比率	239.10%	312.00%	-72.90%
EBITDA全部债务比	99.80%	60.32%	39.48%
利息保障倍数	16.19	11.01	47.05%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4.6	8.76	-47.49%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18.14	13.21	37.32%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上述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 30%的主要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增幅为 75.72%，主要是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幅为 116.39%，主要是到期收回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增幅为 131.71%，主要是到期收回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 (4) 流动比率减幅为 71.57%与速动比率减幅为 72.90%，主要是流动负债增加所致；
- (5) EBITDA 全部债务比增幅为 39.48%，主要是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 (6) 利息保障倍数增幅为 47.05%，主要是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 (7)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减幅为 47.49%，利息增加，经营现金净流量减少；
- (8)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增幅为 37.32%，主要是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9、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无。

10、报告期内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无。

11、报告期内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无。

12、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无。

13、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无。

14、公司债券是否存在保证人

√ 是 □ 否

公司债券的保证人是否为法人或其他组织

√ 是 □ 否

是否披露保证人报告期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

√ 是 □ 否

合并资产负债表（审计前）

编制单位：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2,753,107,059.62	2,205,366,993.15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4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79,000.00	应付账款	469,253,739.22	316,777,753.33
应收账款	411,894,577.64	229,456,974.61	预收款项	79,490,830.15	33,999,406.74
预付款项	17,419,481.20	10,001,900.20	应付职工薪酬	116,843,711.41	108,731,600.82
应收利息	30,691,796.36	41,091,670.13	应交税费	61,380,557.37	232,686,524.71
应收股利			应付利息	95,654,682.79	97,606,943.18
其他应收款	1,414,562,029.31	2,169,321,145.33	应付股利	25,080,245.17	37,098,500.19
存货	87,495,499.43	75,434,358.28	其他应付款	701,674,700.46	1,122,034,257.81
其他流动资产	190,442,325.00	860,340,597.51	其他流动负债	3,362,740.63	3,308,223.81
流动资产合计	4,905,612,768.56	5,591,292,639.21	流动负债合计	1,572,741,207.20	1,992,243,210.59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长期借款	1,233,351,500.00	2,004,381,5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6,827,152.38	223,412,668.25	应付债券	2,789,633,333.42	2,784,966,666.74
长期应收款	41,640,000.00	41,640,000.00	长期应付款	5,035,308.99	
长期股权投资	8,727,898,912.78	5,746,886,421.34	专项应付款		74,184.98
投资性房地产	731,123,438.09	659,261,058.40	递延收益	9,886,382.10	6,995,134.55
固定资产	2,334,202,735.36	2,203,898,589.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8,065,402.52	8,065,402.52

在建工程	200,662,690.51	946,210,079.13	其他非流动负债	2,618,154.74	3,149,515.54
工程物资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48,590,081.77	4,807,632,404.33
固定资产清理			负债合计	5,621,331,288.97	6,799,875,614.9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所有者权益：		
油气资产			实收资本（股本）	1,404,475,263.23	918,687,235.00
无形资产	1,119,187,417.63	700,128,786.01	资本公积	1,449,391,978.13	1,783,838,350.01
商誉	25,388,290.12	25,388,290.12	其他综合收益	1,009,446,032.27	374,055,513.34
长期待摊费用	60,736,287.39	29,664,619.38	专项储备	2,106,930.94	1,464,690.87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458,238.94	50,475,203.11	盈余公积	117,635,133.02	117,635,133.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49,180.00	5,917,585.00	未分配利润	2,866,554,244.16	2,225,711,864.0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543,774,343.20	10,632,883,299.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849,609,581.75	5,421,392,786.30
			*少数股东权益	5,978,446,241.04	4,002,907,537.8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828,055,822.79	9,424,300,324.19
资产总计	18,449,387,111.76	16,224,175,939.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449,387,111.76	16,224,175,939.11

法定代表人：陈爱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锐驹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文忠

合并利润表（审计前）

编制单位：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997,427,131.65	1,960,454,724.17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898,404,647.07	1,862,396,588.48
其他业务收入	99,022,484.58	98,058,135.69
减、营业成本	1,317,178,929.07	1,355,119,538.64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264,073,650.42	1,293,822,387.54
其他业务成本	53,105,278.65	61,297,151.10
营业税金及附加	44,246,928.90	41,437,095.79
销售费用	131,597,191.74	128,500,410.24
管理费用	233,655,462.44	247,075,179.72
财务费用	193,305,982.73	211,220,973.08
资产减值损失	33,015,774.02	11,296,368.5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000.00	174,5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45,726,837.85	772,775,767.1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66,874,378.85	682,212,316.4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90,159,700.60	738,755,425.32
加：营业外收入	41,999,656.57	18,496,102.1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5,099,046.68	22,844,821.2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804,194.15	15,597,729.5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27,060,310.49	734,406,706.29
减：所得税费用	80,874,022.08	188,212,127.5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46,186,288.41	546,194,578.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55,698,494.65	208,777,987.91
*少数股东损益	790,487,793.76	337,416,590.8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95,706,065.35	127,270,938.22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其中：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0.00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0.00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95,706,065.35	127,270,938.22
其中：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285,738,809.59	127,270,938.22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0.00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0.00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967,255.76	
六、综合收益总额	2,741,892,353.76	673,465,517.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90,412,558.32	278,352,962.4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51,479,795.44	395,112,554.58

法定代表人：陈爱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锐驹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文忠

合并现金流量表（审计前）

编制单位：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64,071,622.97	1,927,429,932.83
收到的税费返还	3,898,945.4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9,254,456.09	916,881,707.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17,225,024.51	2,844,311,639.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87,308,367.00	949,559,433.6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9,701,001.51	325,675,797.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5,328,512.78	128,991,225.32
支付的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现金	568,772,541.79	1,199,358,647.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61,110,423.08	2,603,585,103.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6,114,601.43	240,726,536.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7,182,125,427.00	4,335,736,847.77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361,234,981.76	383,756,228.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39,939.40	457,191.3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612,88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0,665.04	532,664,481.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52,373,893.20	5,252,614,749.8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28,558,453.57	672,137,026.98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6,753,990,439.24	3,955,958,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1,077,6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7,919,493.44	97,717,520.6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51,545,986.25	4,725,812,547.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7,906.95	526,802,202.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861,058,284.49	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8,380,000.00	952,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6,023,991.98	41,735,434.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5,462,276.47	998,735,434.02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831,311,377.00	472,51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和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49,005,308.78	311,679,252.3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3,720.82	23,270,200.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1,860,406.60	807,459,452.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601,869.87	191,275,981.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804,311.78	-461.8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7,740,066.47	958,804,257.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05,366,993.15	1,246,562,735.2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53,107,059.62	2,205,366,993.15

法定代表人：陈爱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锐驹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文忠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审计前）

编制单位：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 年 金 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918,687,235.00	0.00	1,783,838,350.01	0.00	374,055,513.34	1,464,690.87	117,635,133.02	2,225,711,864.06	0.00	4,002,907,537.89	9,424,300,324.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初余额	918,687,235.00	0.00	1,783,838,350.01	0.00	374,055,513.34	1,464,690.87	117,635,133.02	2,225,711,864.06	0.00	4,002,907,537.89	9,424,300,324.1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5,788,028.23	0.00	-334,446,371.88	0.00	635,390,518.93	642,240.07	0.00	640,842,380.10	0.00	1,975,538,703.15	3,403,755,498.6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35,390,518.93			655,698,494.65		1,450,803,340.18	2,741,892,353.7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85,788,028.23	0.00	-334,446,371.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42,575,653.70	793,917,310.0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85,788,028.23		-334,446,371.88							642,575,653.70	793,917,310.0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4. 其他											0.00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0.00	0.00	0.00	0.00	0.00	642,240.07	0.00	0.00	0.00	678,864.26	1,321,104.33
1. 提取专项储备						642,240.07				678,864.26	1,321,104.33
2. 使用专项储备											0.00
(四)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7,060,000.00	0.00	-118,519,154.99	-145,579,154.99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其中：法定公积金								0.00			0.00
任意公积金							0.00	0.0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060,000.00		-118,519,154.99	-145,579,154.99
4. 其他								0.00			0.00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0.00
5. 其他											0.00
(五) 其他								12,203,885.45			12,203,885.45
四、本年年末余额	1,404,475,263.23	0.00	1,449,391,978.13	0.00	1,009,446,032.27	2,106,930.94	117,635,133.02	2,866,554,244.16	0.00	5,978,446,241.04	12,828,055,822.79

法定代表人：陈爱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锐驹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文忠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审计前）

编制单位：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913,687,235.00		1,929,314,902.43		393,159,034.13	1,743,940.82	88,424,372.80	1,737,257,725.68		2,742,282,047.53	7,805,869,258.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初余额	913,687,235.00	0.00	1,929,314,902.43	0.00	393,159,034.13	1,743,940.82	88,424,372.80	1,737,257,725.68	0.00	2,742,282,047.53	7,805,869,258.3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00,000.00	0.00	-145,476,552.42	0.00	-19,103,520.79	-279,249.95	29,210,760.22	488,454,138.38	0.00	1,260,625,490.36	1,618,431,065.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69,574,974.51			208,777,987.91		395,112,554.58	673,465,517.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0	0.00	-145,476,552.42	0.00	-88,938,820.27	-1,331,763.56	0.00	339,120,021.32	0.00	920,476,825.37	1,028,849,710.4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000,000.00		302,991,685.75								307,991,685.7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800,000.00	9,800,000.00
4. 其他			-448,468,238.17		-88,938,820.27	-1,331,763.56		339,120,021.32		910,676,825.37	711,058,024.69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0.00	0.00	0.00	0.00	0.00	1,052,513.61	0.00	0.00	0.00	996,958.38	2,049,471.99
1. 提取专项储备						1,052,513.61				996,958.38	2,049,471.99
2. 使用专项储备											0.00
（四）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9,210,760.22	-59,443,870.85	0.00	-56,736,823.57	-86,969,934.20
1. 提取盈余公积							29,210,760.22	-29,210,760.22			0.00
其中：法定公积金							29,210,760.22	-29,210,760.22			0.00

任意公积金							0.00	0.0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8,490,000.00		-52,581,811.78	-81,071,811.78
4. 其他								-1,743,110.63		-4,155,011.79	-5,898,122.42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0.00
5. 其他											0.00
（五）其他					260,324.97					775,975.60	1,036,300.57
四、本年年末余额	918,687,235.00	0.00	1,783,838,350.01	0.00	374,055,513.34	1,464,690.87	117,635,133.02	2,225,711,864.06	0.00	4,002,907,537.89	9,424,300,324.19

法定代表人：陈爱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锐驹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文忠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24,856,536	28.88%	73,481,564	0	179,885,229	-562,655	252,804,138	477,660,674	32.38%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120,375,426	15.46%	9,983,361	0	96,356,720	-56,379	106,283,702	226,659,128	15.37%
3、其他内资持股	104,481,110	13.42%	63,498,203	0	83,528,509	-506,276	146,520,436	251,001,546	14.98%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04,168,524	13.38%	8,319,467	0	83,296,688	-47,664	91,568,491	195,737,015	13.27%
境内自然人持股	312,586	0.04%	6,759,437	0	231,821	-458,612	6,532,646	6,845,232	0.46%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53,826,679	71.12%	0	0	443,061,343	562,655	443,623,998	997,450,677	67.62%
1、人民币普通股	553,826,679	71.12%	0	0	443,061,343	562,655	443,623,998	997,450,677	67.6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778,683,215	100.00%	73,481,564	0	622,946,572	0	696,428,136	1,475,111,351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股权分置改革实施日，公司原非流通股股东佛山市日用工业品企业集团持有

312,586 股限售流通股份，根据已经生效的（2006）佛中法执恢字第 148-3 号、（2002）佛中法执字第 8 号《广东省佛山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确认，陈志强以 230 万元的最高价格竞得公司 312,586 股限售流通股份，上述股份已变更到陈志强名下。

2015 年 1 月 27 日，陈志强已向中汇集团偿还代垫股份 70,474 股，偿还代垫后，其持有的公司限售流通股总股份数变更为 242,112 股。

2015 年 7 月 7 日，公司以 2014 年末总股本 778,683,215 股为基数，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转增股本后，陈志强自然人股东持有的公司限售流通股总股份数变更为 435,802 股。该部分限售流通股份已于 2015 年 7 月 31 日上市流通。

（二）2015 年 1 月 27 日，中汇集团收回代垫股份 70,474 股，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股份数量变动为 120,445,900 股。

2015 年 7 月 7 日，公司实施了 2014 年利润分配方案，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转增股本后，中汇集团持有公司总股数 690,514,857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 216,802,620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 473,712,237 股。中汇集团解除限售的股份变更为 126,853 股。该部分限售流通股份已于 2015 年 7 月 31 日上市流通。

（三）2015 年 12 月 4 日，公司披露《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摘要》（公告编号：2015-096），公司新增股份 73,481,564 股，发行价格 12.02 元/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已于 2015 年 12 月 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已获 2015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5 年 5 月 13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二）公司非公开发行申请文件于 2015 年 9 月 11 日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并于 2015 年 10 月 14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证监许可【2015】2262 号）。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5 年 12 月 4 日，公司披露《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摘要》（公告编号：2015-096），公司新增股份 73,481,564 股，发行价格 12.02 元/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已于 2015 年 12 月 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度		
	每股净资产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非公开发行股票前	7.75	1.06	1.06
非公开发行股票后	7.69	1.05	1.05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16,802,620	126,853	126,853	216,675,767	股权分置改革	2015-7-31
陈志强	435,802	435,802	0	0	股权分置改革	2015-7-31
合计	217,238,422	562,655	126,853	216,675,767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中山公用（A股）	2015年10月21日	12.02	73,481,564	2015年12月07日	0	-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公司于2015年12月7日以每股12.02元的价格向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7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73,481,564，募集资金总额856,750,782.77元。详情请见公司于2015年12月4日在指定披露媒体披露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摘要》（公告编号：2015-096）。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5 年公司总股本增加主要系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7 日以每股 12.02 元的价格向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 7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新增限售股份 73,481,564 股。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4 日在指定披露媒体披露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摘要》（公告编号：2015-096）。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51,881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53,31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 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 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 例	报告期末持 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 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持有无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 状态	数量
中山中汇投资集 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6.81%	690,514,857	+306,965,966	216,675,767	473,839,090	质押	94,419,800
上海复星高科技 （集团）有限公 司	境内非国有 法人	12.35%	182,211,872	+80,938,054	182,211,872	0	-	-
中央汇金资产管 理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 法人	1.87%	27,511,100	+27,511,100	0	27,511,100	-	-
中山市古镇自来 水厂	境内非国有 法人	0.85%	12,603,546	+5,601,576	0	12,603,546	-	-
中山市三乡水务 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 法人	0.80%	11,797,866	+407,760	0	11,797,866	-	-
中广核资本控股 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8%	9,983,361	+9,983,361	9,983,361	0	-	-
孙孟林	境内自然人	0.56%	8,323,364	+8,323,364	0	8,323,364	-	-
广西铁路发展投 资基金（有限合 伙）	境内非国有 法人	0.56%	8,319,467	+8,319,467	8,319,467	0	-	-

中山市东风自来水厂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4%	7,998,806	-844,975	0	7,998,806	-	-
宝盈基金-浦发银行-平安信托-平安财富*创赢六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51%	7,570,716	+7,570,716	7,570,716	0	-	-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持有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的国有股东、法人股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亦无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其他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之间，公司无法判断有无关联关系，也无法判断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73,839,09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7,511,1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山市古镇自来水厂	12,603,54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山市三乡水务有限公司	11,797,866	人民币普通股
孙孟林	8,323,36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山市东风自来水厂	7,998,80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7,217,17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传媒大学南广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	6,302,904	人民币普通股
华融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融·银际资本 1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956,632	人民币普通股
蒲树林	4,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持有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的国有股东、法人股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亦无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其他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之间，公司无法判断有无关联关系，也无法判断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

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陈爱学	2007 年 08 月 24 日	914420001935372689	对直接持有产权和授权持有产权以及委托管理的企业经营管理，对外投资。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中汇集团持有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454,230 股。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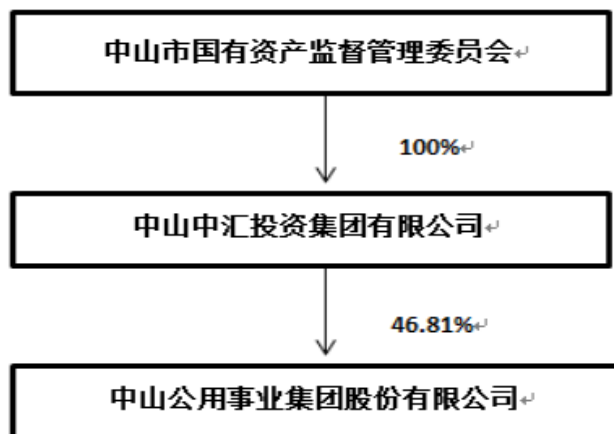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中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叶新雄	2004 年 9 月 28 日	-	市属公有资产主管单位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郭广昌	2005 年 03 月 08 日	380,000 万	生物制品、计算机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及生产和销售自产产品；相关业务的咨询服务。受复星国际有限公司和其所投资企业以及其关联企业的委托，为它们提供经营决策和管理咨询，财产管理咨询，采购咨询和质量监控和管理咨询，市场营销服务，产品技术研究和开发及技术支持，信息服务及员工培训和管理。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为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同时基于对中山公用未来发展的充分信心，促进中山公用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中汇集团承诺从 2015 年 7 月 9 日起六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中山公用股票。

(2) 大股东中汇集团向复星集团转让中山公用股份 101,228,818 股，占转让时中山公用总股本的 13%，本次转让的股份过户完毕后 36 个月内复星集团不减持其所受让的标的股份。

(3) 2015 年 12 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73,481,564 股，本次发行的 7 名认购对象——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西铁路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中广核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张克强承诺认购的股票自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减持。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股数 (股)	其他增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陈爱学	董事长	现任	男	59	2010年11月	2018年02月	0	0	0	0	0
苏斌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37	2015年02月	2018年02月	0	0	0	0	0
何锐驹	董事	现任	男	53	2014年01月	2018年02月	0	0	0	0	0
陆奕燎	董事	现任	男	49	2015年09月	2018年02月	0	0	0	0	0
王明华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43	2012年11月	2018年02月	0	0	0	0	0
何清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0	2015年02月	2018年02月	0	0	0	0	0
谢勇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4	2012年11月	2018年02月	0	0	0	0	0
周琪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0	2015年09月	2018年02月	0	0	0	0	0
李萍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43	2015年02月	2018年02月	0	0	0	0	0
林灿华	监事会主席、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55	2014年01月	2018年02月	0	0	0	0	0
杨志斌	监事	现任	女	48	2009年10月	2018年02月	0	0	0	0	0
陶兴荣	监事	现任	男	39	2015年02月	2018年02月	0	0	0	0	0
黄焕明	副总经理	现任	女	49	2015年01月	2018年02月	0	0	0	0	0
刘雪涛	副总经理	现任	女	50	2012年11月	2018年02月	0	0	0	0	0
邱福祥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7	2015年10月	2018年02月	0	0	0	0	0
孙风华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9	2015年10月	2018年02月	0	0	0	0	0
冯凯权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5	2016年03月	2018年02月	0	0	0	0	0
徐化群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53	2012年11月	2018年02月	0	0	0	0	0
曹晖	董事会秘书	现任	女	45	2014年05月	2018年02月	0	0	0	0	0
张磊	董事	离任	男	45	2012年11月	2015年09月	0	0	0	0	0
范晓军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9	2015年02月	2015年09月	0	0	0	0	0
曹晖	董事	任免	女	45	2014年05月	2015年02月	0	0	0	0	0
徐化群	董事	任免	男	53	2012年11月	2015年02月	0	0	0	0	0
郭剑锋	职工监事	任免	男	38	2014年05月	2015年01月	0	0	0	0	0
合计	-	-	-	-	-	-	0	0	0	0	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张磊	董事	离任	2015 年 09 月	工作调整
范晓军	独立董事	离任	2015 年 09 月	主动离职
曹晖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5 年 02 月	工作调整
徐化群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5 年 02 月	工作调整
郭剑锋	职工监事	任免	2015 年 01 月	工作调整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陈爱学：大学本科学历，电气工程师。曾任中山市交通运输局及中山市港航管理局副局长。现任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董事长，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苏斌：金融学硕士。曾任名力中国成长基金联席董事、投资总监及合伙人。现任上海复星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何锐驹：大学本科学历。曾任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山旅游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陆奕燎：经济学在职研究生，助理经济师。曾任中山市市委组织部办公室主任，中山市东升镇政府副书记，中山市横栏镇政府副书记，中山市教育局副调研员，中山市国资委副调研员。现任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王明华：管理学硕士，工程师。曾任江苏罗思韦尔电气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中山中裕市场物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山公用东风物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山公用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董事，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前海广发信德中山公用并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中山市公用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

何清：管理学硕士，经济师。曾任绥芬河中环水务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中环保水务投资有限公司投资与资本运营部总经理。现任上海复星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总经理，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谢勇：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深圳中科招商创业投资管理公司董事、执行副总裁，中科招商投资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联席总裁，广东中科招商创业投资管理公司董事总经理，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周琪：工学博士。曾任重庆建筑大学城建系助教，重庆建筑大学城建系讲师，同济大学环境工程学院博士后/副教授，美国俄亥俄州立大学化工系和香港理工大学土木与结构工程学系访问学者，国务院第六届学科评议组成员，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现任同济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污染控制与资源化研究国家重点实验室副主任，教育部环境科学与工程教学指导委员会副主任，中国环境科学学会常务理事，担任《同济大学学报》、《水处理技术》、《工业用水与废水》等杂志编委，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萍：高层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硕士（EMBA），中国注册会计师，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专业标准委员会委员，现任多家上市公司、IPO企业、央企及大型国有集团公司等专业服务业务报告签字合伙人和复核合伙人，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林灿华：大学本科学历，政工师，助理工程师，曾任中山市路桥建设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会主席、安全办主任、水务事业部总经理，现任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总支副书记、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

杨志斌：经济学学士，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会计师。曾任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资产管理部经理。现任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审计监督部经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陶兴荣：法学硕士，审计师。曾任江苏省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书记员、助理审判员，上海复星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法务经理、高级法务经理、法务总监。现任上海复星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法务总经理，南京中生联合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辽宁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上海丰云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黄焕明：企业管理硕士。曾任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董事长助理。现任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山市公用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中山银达融资担保投资有限公司副董事

长，深圳前海广发信德中山公用并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董事，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中山公用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

刘雪涛：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水务事业部总经理。现任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水务事业部总经理，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董事。

邱福祥：工商管理硕士。曾任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孙风华：大学本科学历。曾任汇津中国水务有限公司运营总监，金州环境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营运管理部总监。

冯凯权：项目管理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管网部经理、工程部经理、古镇分公司经理，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总经理兼工程部经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水务事业部总经理助理兼管网运营部部长、水务事业部副总经理，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董事。现任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

徐化群：工商管理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会计学讲师。曾任中山海纳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物业开发事业部总经理，现任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中山中裕市场物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中山公用市场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山公用东风物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董事，中山银达融资担保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监事，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监事，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监事。

曹晖：管理学硕士，高级政工师、一级劳动关系协调师。曾任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营运管理部总监、安全办主任、职工监事、董事、副总经理。现任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会主席，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董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陈爱学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	2010年10月01日	是
何锐驹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3年10月01日	是

陆奕燎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2009年11月01日	是
杨志斌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审计监督部经	2007年08月01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苏斌	上海复星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3年03月	是
何清	上海复星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总经理	2014年05月	是
谢勇	中科招商投资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联席总裁	2016年01月	是
	广东中科招商创业投资管理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09年08月	是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年05月	是
周琪	同济大学	教授	1996年09月	是
李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1994年07月	是
陶兴荣	上海复星创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务总经理	2013年10月	是
	南京中生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3年05月	否
	辽宁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3月	否
	上海丰云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10月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及管理权限决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在公司领薪的董事、监事均按公司董事会通过的薪酬制度领取报酬；独立董事按照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领取津贴。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1、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的报酬、津贴总额为 726.68 万元（税前）；

2、董事陈爱学、苏斌、何锐驹、张磊、陆奕燎、王明华、何清；监事林灿华、杨志斌、陶兴

荣均自动放弃领取津贴。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陈爱学	董事长	男	59	现任	62.1	是
苏斌	副董事长	男	37	现任	0	是
何锐驹	董事	男	53	现任	0	是
陆奕燎	董事	男	49	现任	0	是
王明华	董事、总经理	男	43	现任	157.22	否
何清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9	现任	10.96	是
谢勇	独立董事	男	44	现任	6.3	否
周琪	独立董事	男	60	现任	2.4	否
李萍	独立董事	女	43	现任	5.9	否
林灿华	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	男	55	现任	66.72	否
杨志斌	监事	女	47	现任	0	是
陶兴荣	监事	男	39	现任	0	是
黄焕明	副总经理	女	49	现任	87	否
刘雪涛	副总经理	女	50	现任	78.02	否
邱福祥	副总经理	男	47	现任	40.66	否
孙风华	副总经理	男	49	现任	5.84	否
冯凯权	副总经理	男	45	现任	0	是
徐化群	财务总监	男	53	现任	87.53	否
曹晖	董事会秘书	女	45	现任	74.64	否
张磊	董事	男	45	离任	0	是
范晓军	独立董事	男	49	离任	3.2	否
郭剑锋	职工监事	男	38	离任	38.19	否
合计	—	—	—	—	726.68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8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16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244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27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56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223
销售人员	294
技术人员	393
财务人员	90
行政人员	244
合计	2,24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	22
本科	374
大专及以下	1,848
合计	2,244

2、薪酬政策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外部法律法规，并建立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和流程，包括《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福利管理制度》、《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绩效管理办法》、《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劳动合同管理办法》、《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考勤与休假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并严格执行，切实保障员工在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工资支付、社会保险、工时管理、休息休假、女职工权益等方面的切身利益。同时，公司也建立了具备市场竞争力的薪酬机制和全面的福利保障体系。

3、培训计划

公司积极推进人才强企工程，强化培训效果，全面培养员工职业技能与综合素质。根据人才强企要求，公司从“建标准、重选拔、强培养、巧激励、劣淘汰”五个方面完善集团培训体系，不断优化人才培养方式，致力于培养与储备后备梯队人才，助力公司发展。

2015年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与长远战略定位，着重培养基层员工职业技能与中层管理骨干经营意识。基层方面，以体系化的职业素养课程与岗位技能培训为主，辅以基层员工技能竞赛与技能考核，多角度提升员工素质；中层方面，积极推进“集中训练营式”培养项目，

主要开展沙盘推演、领导力提升、公司当前业务难点研讨等重点课程。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加强信息披露工作，规范公司运作。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层权责明确，维护了投资者和公司的利益。目前，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差异。

2015年2月4日，公司2015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和《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2015年7月2日，公司2015年第3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和《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进一步完善了相关议事规则，保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运行规范、有效。

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2015年4月10日，公司2015年第4次临时董事会重新制订了各专业委员会的议事规则。

目前，公司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含三名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人数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要求。

通过与中国证监会和国家经贸委于2002年1月7日发布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规范性文件相比较，公司目前的法人治理结构基本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其主要内容和差异说明如下：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建立了较为合理的治理结构，能够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均能及时获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公司重大事项的相关信息，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合法权利；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能够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在会场选择及在重大事项的审议上通过提供网络投票方式，尽可能地让更多的股东能够参加股东大会，行使股东的表决权；公司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并对定价依据予以充分披露。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控股股东行为规范，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五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

(3) 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任免程序选举董事，实行累积投票制度；公司董事会的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制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各位董事能够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能够积极参加有关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了解作为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公司已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现有独立董事三名，符合《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有关规定。

(4) 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制订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能够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5) 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不断完善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及激励约束机制；公司经营管理层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6) 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设有指定人员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银行及其他债权人、职工、消费者、供应商、社区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为股东创造良好的经济效益。

(7) 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公司能够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大股东或公司实际控制人的详细资料和股份的变化情况；公司已制定《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等，公司今后将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更充分地披露公司治理方面的有关信息。

报告期，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则、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

着“三公”原则，认真、及时地履行了公司的信息披露义务，并保证了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性，没有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确保了公司全体股东均有平等的机会获得公司所公告的全部信息。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控股股东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财务、资产、机构和业务做到“五分开”。具体情况如下：

1、人员独立：本公司人员任职独立，除兼任控股股东董事外，无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和控股股东单位双重任职情况；无财务人员在控股股东关联公司兼职情况。

2、财务独立：本公司已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各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在银行有独立的帐户，未与控股股东共用一个银行帐户，一直独立依法纳税。

3、资产完整：本公司拥有完整、权属清晰的资产。

4、机构独立：本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董事会、监事会、公司经营层独立运作，控股子公司、公司各职能部门在公司经营层的领导下根据其职责独立开展工作。

5、业务独立：本公司在业务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具有独立、自主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机构等业务开展所需的必备条件、能力。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5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1%	2015 年 02 月 04 日	2015 年 02 月 05 日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11。登载公告的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5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9%	2015 年 02 月 27 日	2015 年 02 月 28 日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21。登载公告的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0.08%	2015 年 05 月 12 日	2015 年 05 月 13 日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44。登载公告的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5 年第 3 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0%	2015 年 07 月 02 日	2015 年 07 月 03 日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 3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54。登载公告的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5 年第 4 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4%	2015 年 08 月 11 日	2015 年 08 月 12 日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 4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71。登载公告的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5 年第 5 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2%	2015 年 09 月 08 日	2015 年 09 月 09 日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 5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82。登载公告的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谢勇	17	3	14	0	0	否
周琪	4	0	4	0	0	否
李萍	16	3	13	0	0	否
凤良志	1	0	1	0	0	否
王军	1	0	1	0	0	否
范晓军	13	2	10	1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1				

备注：

- 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4 日召开了 2015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选举了谢勇、范晓军、李萍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凤良志、王军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 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8 日召开了 2015 年第 5 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选举了周琪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范晓军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1) 独立董事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完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要求公司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正。独立董事将持续关注公司在媒体和网络披露的重要信息，及时掌握公司信息披露情况，对相关信息的及时、完整、准确披露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和核查。同时，独立董事也密切关注媒体对公司的报导，必要时向公司及有关人员询证，维护全体股东的同等知情权。

(2) 独立董事监督和核查董事、高管履职情况，积极有效的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的维护了公司和广大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3) 独立董事建议要积极参加证监会和交易所的后续培训，加深对《公司法》、《证券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法规的学习，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提高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重点关注《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5 年修订）》的内容，提升公司年报披露质量。

(4) 独立董事会利用参加公司现场董事会和列席股东大会的机会，对公司管理层提出有效的建议。对于公司未来参与的项目，独立董事将高度关注，保持与公司高管的沟通，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特长。

六、董事会下设专业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2015 年 3 月 30 日，公司 2015 年第 3 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组建董事会四个专业委员会的议案》，组建了新一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2015 年 9 月 21 日，公司 2015 年第 10 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董事会专业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变更了董事会专业委员会成员。报告期内，公司各专业委员会依据议事规则赋予的职权和义务，认真履行职责，发挥了各专业委员会对董事会科学决策和支持监督作用。我们分别参加了公司在本年度召开的一次战略委员会会议、两次审计委员会会议、三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和三次提名委员会会议，以独立的立场、专业的视角、丰富的经验为公司管理、重大决策出谋划策，对规范公司治理、科学决策发挥了重要作用。

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的召集人按相关制度的规定召集主持了各个专业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和历次会议。战略委员会委员对公司未来的发展战略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审计委员会的委员参与了审计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对公司的审计、年度报告等定期报告事项进行了审阅，在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和披露过程中，仔细审阅相关资料，并在审计机构进场前、后加强了与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督促其按计划进行审计工作，对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意见进行认真审

阅，掌握 2015 年年报审计工作安排及审计工作进展情况，维护审计的独立性，确保公司 2015 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按照《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参与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进行了审核，切实履行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责任和义务；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按照《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提出建议。

（一）战略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报告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 1 名独立董事及 4 名董事组成。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 1 名独立董事及 4 名董事组成，报告期内，共召开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会议 2 次，相关情况如下：

2015 年 4 月 2 日，战略委员会召开了 2015 年第一次会议，对公司《2015 年-2017 年战略规划》及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两个议题进行研究讨论；

2015 年 4 月 16 日，战略委员会召开了 201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中山公用 2015-2017 年战略规划》的议案。

（二）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报告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 2 名独立董事及 1 名董事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具有专业会计资格的独立董事担任。根据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规定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履行了以下工作职责：

（1）认真审阅了公司 2015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及相关资料，与负责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协商确定了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

（2）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认真审阅了公司初步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并出具了书面审议意见；

（3）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以及审计报告提交的时间进行了沟通和交流；

（4）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再一次审阅了公司 2015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并形成书面审议意见；

（5）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 2015 年度审计报告后，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对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 2015 年度公司的审计工作进行了总结，并就公司年度财务会计报表以及关于下年度聘请审计机构的议案进行表决并形成决议。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审议意见、年度审计工作总结报告及相关决议

(1) 审计委员会关于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的公司财务会计报表的审议意见

我们了解并审查了董事会召开的程序、必备文件等相关资料，并审阅了公司财务管理部提交的经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的 2015 年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对公司年报审计基本情况以及公司有关财务制度规定，对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财务报表是否严格按照新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有关财务制度规定编制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期后事项予以了重点关注。

通过与会计师就审计计划落实、审计程序执行和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等情况进行了沟通，并对会计师提出的初步审计意见进行了讨论，询问公司财务及相关管理人员、查阅股东会、监事会、董事会及相关委员会会议纪要、审核公司账册及凭证，我们认为：保持原有的审议意见，并认为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对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必要文件的准备及资料信息的真实性表示充分的肯定。

(2) 审计委员会关于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 2015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监管机构要求，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正中珠江事务所”）编制了《中山公用 2015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我们对工作计划进行了审阅，并于就上述审计工作计划与正中珠江事务所项目负责人进行了充分沟通，认为该计划制订详细、责任到人，可有力保障公司 2015 年度审计工作的顺利完成。

正中珠江事务所共派出审计人员 15 人（含项目负责人），审计人员按照审计工作计划的安排，2016 年 1 月 8 日进场审计，公司积极配合和支持正中珠江事务所的审计工作，2016 年 2 月 28 日正中珠江事务所完成了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各公司的现场审计工作。项目负责人就报表合并、会计调整事项、会计政策运用及审计中发现的有待完善的会计工作等情况与公司及审计委员会作了持续、充分的沟通，使得各方对公司经营情况、财务处理情况以及新企

业会计准则的运用与实施等有了更加深入的了解，亦使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公允的审计结论有了更为成熟的判断。

在年审注册会计师现场审计期间，审计委员会高度关注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以电话及见面会形式就以下问题重点沟通：1、公司 2015 年财务经营指标完成、业务发展和合并报表范围情况；2、所有交易是否均已记录，交易事项是否真实、资料是否完整，有关往来账款的函证情况；3、财务报表是否按照新企业会计准则、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及公司财务制度规定编制；4、公司年度盘点工作能否顺利实施、盘点结论是否充分反映资产质量；5、财务部门对法律法规、其他外部要求以及管理层政策、指示和其他内部要求的遵守情况；6、公司内部财务控制制度是否健全完善；7、公司各部门是否充分配合注册会计师获取其审计所需的充分、适当证据；8、需要重点关注和合规披露的其他财务事项。

年审注册会计师就以上问题均给予了积极、肯定的回复，并于 2016 年 3 月 25 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结论的审计报告。

审计委员会认为，年审注册会计师已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时间充分，审计人员配置合理，执业能力胜任，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充分反映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出具的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3）审计委员会关于 2015 年度审计工作及聘请财务审计机构的决议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 2016 年 3 月 25 日召开会议。会议应到 3 人，实到 3 人。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以签名表决方式一致同意通过了以下议案：

①公司 2015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

②审计委员会关于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 2015 年度审计工作的评价报告；

③鉴于正中珠江 1997 年至 2015 年一直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且该事务所在公司 2015 年度审计工作中表现出的执业能力及勤勉、尽责的工作精神，提议继续聘请正中珠江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三）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报告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 2 名独立董事及 1 名董事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是董事会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制定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

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并对董事会负责。

2015 年 4 月 16 日，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1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完善中山公用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考核》的议案；

2015 年 7 月 13 日，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1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经营管理层聘请财务顾问制定股权激励草案》的议案；

2015 年 8 月 21 日，在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15 年第三次会议上，关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内容，各位委员已与公司聘请的财务顾问进行询问、了解，同意公司就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与国资委进行预沟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 2015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所披露的薪酬情况符合规定。

（四）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报告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 2 名独立董事及 1 名董事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

提名委员会是董事会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选择并提名适合公司发展需要的董事和总经理，并对董事和高管人员的选择标准和选择程序提出建议。

2015 年 4 月 15 日，提名委员会认真审核了副总经理候选人黄焕明的有关资料，认为：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者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同意提名黄焕明为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15 年 8 月 21 日，提名委员会认真审核了董事候选人陆奕燎、独立董事候选人周琪的有关资料，认为：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者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同意提名陆奕燎为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周琪为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

2015 年 10 月 26 日，提名委员会认真审核了副总经理候选人邱福祥、孙风华的有关资料，认为：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者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同意提名邱福祥、孙风华为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为推动业绩导向绩效文化的落地，公司逐步优化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方式，根据公司经营目标，结合岗位职责、重点工作，实现指标层层分解，逐步实现高级管理人员工作努力有方向，考核指标落地有承接，同时强调绩效面谈和辅导，发现优势，反思不足，促进个人业绩及能力持续提升。

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与考评结果直接挂钩，激励形式包括岗位/职级调整、绩效奖金、培训资源分配等，实现全方位、多方式激励，并充分考虑正负激励的平衡性，保证了激励效果具备活性和积极性。

九、内部控制情况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6年03月29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名称为《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7.29%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98.06%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对已公布的财务报告做出有实质性重大影响的更正，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编制财务报表工作的会计人员不具备应有素质；</p> <p>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p>	<p>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 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系统性失效，且缺乏有效的补偿性控制；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内部控制评价的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p> <p>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 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性失误，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内部控制评价的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p>

	实施且没有相应补偿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 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响的情形;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 决策程序效率不高,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内部控制评价的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由该缺陷或缺陷组合可能导致的财报错报 > 净利润的 5%; 重要缺陷:净利润的 1% < 由该缺陷或缺陷组合可能导致的财报错报 ≤ 净利润的 5%; 一般缺陷:由该缺陷或缺陷组合可能导致的财报错报 ≤ 净利润的 1%	重大缺陷:损失 ≥ 年度利润总额的 2.4%; 重要缺陷:年度利润总额的 1.8% ≤ 损失 < 年度利润总额的 2.4%; 一般缺陷:损失 < 年度利润总额的 1.8%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中山公用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6 年 03 月 29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名称为《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广会审字[2016]G15041520026 号)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6 年 3 月 2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广会审字[2016]G15041520015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昭、刘远帅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广会审字[2016]G15041520015号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

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昭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远帅

中国 广州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五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88,973,565.42	685,752,971.34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64,492,205.21	53,248,432.41
预付款项	2,408,324.46	2,107,540.44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应收利息	-	738,698.63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25,192,047.29	11,338,365.9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70,323,924.18	37,486,709.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4,351,111.10	-
其他流动资产	191,101,863.35	86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986,843,041.01	1,650,672,717.7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000,000.00	62,508,055.55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41,640,000.00	41,64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8,462,111,900.67	5,489,100,845.78
投资性房地产	674,619,030.88	574,098,683.95
固定资产	1,658,210,071.87	1,662,177,677.01
在建工程	142,841,016.13	153,533,770.38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722,211,732.24	283,098,635.63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13,142,160.72	14,279,447.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429,513.83	21,857,937.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7,746,701.79	2,437,585.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757,952,128.13	8,304,732,638.10
资产总计	13,744,795,169.14	9,955,405,355.8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拆入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186,103,875.41	108,897,786.04
预收款项	98,378,066.75	32,489,059.9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职工薪酬	90,517,355.74	87,829,796.09
应交税费	50,186,872.23	38,624,209.76
应付利息	32,369,444.34	32,369,444.42
应付股利	70,391,531.49	85,258,979.64
其他应付款	248,605,315.31	131,270,064.93
应付分保账款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000,000.00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801,552,461.27	516,739,340.8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1,000,000.00	-
应付债券	1,792,333,333.42	1,787,666,666.74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5,035,308.99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19,718,493.04	6,995,134.55
递延所得税负债	6,049,051.89	8,065,402.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04,136,187.34	1,802,727,203.81
负债合计	2,705,688,648.61	2,319,466,544.6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75,111,351.00	778,683,215.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2,098,184,219.16	788,821,006.38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896,662,857.61	759,409,703.82
专项储备	4,317,541.32	2,973,624.02
盈余公积	568,796,554.73	431,620,117.82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5,825,981,743.00	4,712,799,794.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869,054,266.82	7,474,307,461.19
少数股东权益	170,052,253.71	161,631,350.0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039,106,520.53	7,635,938,811.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744,795,169.14	9,955,405,355.86

法定代表人：陈爱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化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晓可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97,537,212.10	425,476,303.4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489,456.56	235,601.08
预付款项	41,536.88	491,408.38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42,785,836.46	962,355.27
其他应收款	1,180,067,021.48	1,172,690,263.64
存货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75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2,320,921,063.48	2,349,855,931.7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10,119,511,305.01	6,516,136,150.99
投资性房地产	413,449,506.91	301,130,083.10
固定资产	50,316,572.81	52,357,904.81
在建工程	4,415,630.87	64,313,029.68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62,402,221.67	63,752,696.06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1,567,481.20	2,443,603.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7,455,240.49	7,453,904.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3,12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659,117,958.96	7,007,980,492.69
资产总计	12,980,039,022.44	9,357,836,424.4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15,220,456.71	7,033,991.22
预收款项	8,409,001.02	6,685,275.31
应付职工薪酬	11,912,917.29	15,175,515.85
应交税费	12,576,338.24	3,835,482.71
应付利息	32,369,444.34	32,369,444.42

应付股利	3,797,864.22	3,088,536.90
其他应付款	696,005,090.82	363,663,594.6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780,291,112.64	431,851,841.0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1,792,333,333.42	1,787,666,666.74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6,049,051.89	8,065,402.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98,382,385.31	1,795,732,069.26
负债合计	2,578,673,497.95	2,227,583,910.3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75,111,351.00	778,683,215.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3,927,350,320.84	2,617,838,236.57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885,894,576.01	758,881,190.54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532,956,923.04	395,780,486.13
未分配利润	3,580,052,353.60	2,579,069,385.9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401,365,524.49	7,130,252,514.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980,039,022.44	9,357,836,424.48

法定代表人：陈爱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化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晓可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230,272,341.32	1,154,874,930.19
其中：营业收入	1,230,272,341.32	1,154,874,930.19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1,080,667,491.45	1,022,001,248.16
其中：营业成本	737,766,610.87	717,989,998.01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385,602.25	20,108,601.33
销售费用	62,825,199.26	50,758,280.51
管理费用	147,188,861.57	156,028,675.11
财务费用	112,526,347.65	78,311,277.07
资产减值损失	-25,130.15	-1,195,583.8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12,705,044.91	685,547,624.9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58,489,939.52	658,783,721.4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62,309,894.78	818,421,307.00
加：营业外收入	35,542,319.73	16,371,243.5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95,205.53	66,321.88
减：营业外支出	10,701,756.76	17,815,793.3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869,383.16	10,997,571.9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87,150,457.75	816,976,757.27
减：所得税费用	67,094,066.86	40,734,287.3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20,056,390.89	776,242,469.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84,429,654.74	747,986,342.14
少数股东损益	35,626,736.15	28,256,127.7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7,253,153.79	127,799,451.5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7,253,153.79	127,799,451.5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7,253,153.79	127,799,451.50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27,472,745.22	127,270,938.22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780,408.57	-
6. 其他	-	528,513.2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57,309,544.68	904,041,921.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21,682,808.53	875,785,793.6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5,626,736.15	28,256,127.7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05	0.53
（二）稀释每股收益	1.05	0.5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5,173,854.64 元。

法定代表人：陈爱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化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晓可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76,080,858.40	121,567,598.96
减：营业成本	19,136,265.60	27,602,039.72
营业税金及附加	7,178,189.80	7,001,485.70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34,971,005.63	36,823,271.68
财务费用	38,258,388.25	19,131,938.66
资产减值损失	5,342.98	-728,003.0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97,335,995.90	641,210,033.8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09,954,139.21	620,559,972.8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73,867,662.04	672,946,900.08
加：营业外收入	6,935,300.38	180,789.2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18,989.05

减：营业外支出	1,688.08	9,702,724.6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688.08	8,898,676.8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80,801,274.34	663,424,964.65
减：所得税费用	9,036,905.24	9,864,148.3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71,764,369.10	653,560,816.3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7,013,385.47	127,270,938.22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7,013,385.47	127,270,938.22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27,013,385.47	127,270,938.22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98,777,754.57	780,831,754.5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法定代表人：陈爱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化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晓可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90,490,223.48	1,177,572,797.1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3,898,945.45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1,206,892.16	268,186,188.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5,596,061.09	1,445,758,985.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22,257,186.07	475,975,663.7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9,445,776.24	182,420,888.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9,671,682.58	97,984,645.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2,512,119.38	309,410,499.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3,886,764.27	1,065,791,697.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709,296.82	379,967,287.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887,000,000.00	3,211,66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8,897,708.86	378,392,078.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7,035.00	219,983.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421,053.6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35,934,743.86	3,595,693,115.0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7,720,608.76	212,423,597.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6,741,990,439.24	3,917,958,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0,616,934.96	188,152,5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717,520.6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10,327,982.96	4,362,251,618.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606,760.90	-766,558,503.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61,058,284.49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307,5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79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241,958.76	2,160,802.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9,300,243.25	794,160,802.5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735,000.00	55,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7,272,815.02	180,568,228.4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1,740,856.19	965,526.3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3,720.82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1,551,535.84	236,068,228.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7,748,707.41	558,092,574.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44,171.05	-461.8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03,220,594.08	171,500,896.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5,752,971.34	514,252,074.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88,973,565.42	685,752,971.34

法定代表人：陈爱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化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晓可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4,138,382.00	88,848,287.77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0,349,002.17	136,502,925.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4,487,384.17	225,351,212.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7,160.92	1,080,292.7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654,419.99	18,576,966.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886,970.27	12,221,634.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	40,093,114.74	112,542,284.39

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881,665.92	144,421,178.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2,605,718.25	80,930,034.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170,000,000.00	2,79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6,100,183.66	348,731,365.5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60.00	161,2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76,100,743.66	3,138,892,625.5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381,445.73	76,288,124.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6,511,077,600.00	3,436,298,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188,152,5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3,717,520.6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69,459,045.73	3,744,456,144.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358,302.07	-605,563,519.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57,750,784.49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79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241,958.76	2,160,802.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5,992,743.25	794,160,802.5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2,135,529.93	173,584,692.2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3,720.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3,179,250.75	173,584,692.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813,492.50	620,576,110.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2,060,908.68	95,942,625.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5,476,303.42	329,533,677.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7,537,212.10	425,476,303.42

法定代表人：陈爱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化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晓可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 本 公 积	减： 库 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78,683,215.00	-	-	-	788,821,006.38	-	759,409,703.82	2,973,624.02	431,620,117.82	-	4,712,799.415	161,631,350.05	7,635,938,811.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8,683,215.00				788,821,006.38		759,409,703.82	2,973,624.02	431,620,117.82		4,712,799.415	161,631,350.05	7,635,938,811.24

	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96,428,136.00	-	-	-	1,309,363,212.78	-	137,253,153.79	1,343,917.30	137,176,436.91	-	1,113,181,948.85	8,420,903.66	3,403,167,709.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137,253,153.79	-	-	-	1,484,429,654.74	35,626,736.15	1,657,309,544.6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3,481,564.00	-	-	-	783,269,218.77	-	-	-	-	-	-	3,307,500.00	860,058,282.7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3,481,564.00	-	-	-	783,269,218.77	-	-	-	-	-	-	3,307,500.00	860,058,282.7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37,176,436.91	-	-371,247,705.89	-36,474,950.38	-270,546,219.36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37,176,436.91	-	-137,176,436.91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233,604,964.50	-36,164,080.73	-269,769,045.23

4. 其他	-	-	-	-	-	-	-	-	-	-	-466,304.48	-310,869.65	-777,174.13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22,946,572.00	-	-	-	-622,946,572.00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622,946,572.00	-	-	-	-622,946,572.00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1,343,917.30	-	-	-	895,944.86	2,239,862.16
1. 本期提取	-	-	-	-	-	-	-	1,713,318.15	-	-	-	1,142,212.09	2,855,530.24
2. 本期使用	-	-	-	-	-	-	-	-369,400.85	-	-	-	-246,267.23	-615,668.08
(六) 其他	-	-	-	-	1,149,040,566.01	-	-	-	-	-	-	5,065,673.03	1,154,106,239.04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75,111,351.00	-	-	-	2,098,184,219.16	-	896,662,857.61	4,317,541.32	568,796,554.73	-	5,825,981,743.00	170,052,253.71	11,039,106,520.5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778 ,68 3,2 15. 00	-	-	-	976, 973, 506. 38	-	631, 610, 252. 32	1,74 3,94 0.82	366, 264, 036. 18	-	4,16 1,80 6,57 8.73	133, 102, 881. 03	7,05 0,18 4,41 0.46
加：会计 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 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 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 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 余额	778 ,68 3,2 15. 00	-	-	-	976, 973, 506. 38	-	631, 610, 252. 32	1,74 3,94 0.82	366, 264, 036. 18	-	4,16 1,80 6,57 8.73	133, 102, 881. 03	7,05 0,18 4,41 0.46
三、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 填列）	-	-	-	-	-188 ,152 ,500 .00	-	127, 799, 451. 50	1,22 9,68 3.20	65,3 56,0 81.6 4	-	550, 993, 215. 42	28,5 28,4 69.0 2	585, 754, 400. 78
（一）综合收 益总额	-	-	-	-	-	-	127, 270, 938. 22	-	-	-	747, 986, 342. 14	28,2 56,1 27.7 9	903, 513, 408. 15
（二）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 资本	-	-	-	-	-	-	-	-	-	-	-	9,80 0,00 0.00	9,80 0,00 0.00
1. 股东投入 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 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9,800.00	9,800.00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65,356.081.64	-	-196,993,126.72	-10,855,234.86	-142,492,279.94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65,356.081.64	-	-65,356,081.64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128,098,171.63	-8,495.89	-136,594,157.52	
4. 其他	-	-	-	-	-	-	-	-	-	-3,538,873.45	-2,359,248.97	-5,898,122.42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1,229.683.20	-	-	-	819,788.80	2,049,472.00
1. 本期提取	-	-	-	-	-	-	-	1,60	-	-	-	1,06	2,67

								4,208.17				9,472.11	3,680.28
2. 本期使用	-	-	-	-	-	-	-	-374,524.97	-	-	-	-249,683.31	-624,208.28
(六) 其他	-	-	-	-	-188,152,500.00	-	528,513.28	-	-	-	-	507,787.29	-187,116,199.43
四、本期期末余额	778,683,215.00	-	-	-	788,821,006.38	-	759,409,703.82	2,973,624.02	431,620,117.82	-	4,712,799,794.15	161,631,350.05	7,635,938,811.24

法定代表人：陈爱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化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晓可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78,683,215.00	-	-	-	2,617,838,236.57	-	758,881,190.54	-	395,780,486.13	2,579,069,385.91	7,130,252,514.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778,683,215.00	-	-	-	2,617,838,236.57	-	758,881,190.54	-	395,780,486.13	2,579,069,385.91	7,130,252,514.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96,428,136.00	-	-	-	1,309,512,084.27	-	127,013,385.47	-	137,176,436.91	1,000,982,967.69	3,271,113,010.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127,013,385.47	-	-	1,371,764,369.10	1,498,777,754.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3,481,564.00	-	-	-	783,269,218.77	-	-	-	-	-	856,750,782.77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3,481,564.00	-	-	-	783,269,218.77	-	-	-	-	-	856,750,782.77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37,176,436.91	-370,781,401.41	-233,604,964.5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37,176,436.91	-137,176,436.91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233,604,964.50	-233,604,964.50
3．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22,946,572.00	-	-	-	-622,946,572.00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622,946,572.00	-	-	-	-622,946,572.00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1,149,189,437.50	-	-	-	-	-	1,149,189,437.5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75,111,351.00	-	-	-	3,927,350,320.84	-	885,894,576.01	-	532,956,923.04	3,580,052,353.60	10,401,365,524.4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78,683,215.00	-	-	-	2,682,115,175.04	-	631,610,252.32	-	330,424,404.49	2,107,667,133.45	6,530,500,180.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	778,683,215.00	-	-	-	2,682,115,175.04	-	631,610,252.32	-	330,424,404.49	2,107,667,133.45	6,530,500,180.30

余额	683,215.00				, 115,175.04		10,252.32		24,404.49	7,667,133.45	, 500,180.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64,276.938.47	-	127,270,938.22	-	65,356,081.64	471,402,252.46	599,752,333.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127,270,938.22	-	-	653,560,816.35	780,831,754.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65,356,081.64	-182,158,563.89	-116,802,482.25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65,356,081.64	-65,356,081.64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116,802,482.25	-116,802,482.25
3. 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	-	-	-	-	-	-	-	-	-	-	-

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 其他					-64,276,938.47						-64,276,938.47
四、本期期末余额	778,683,215.00				2,617,838,236.57		758,881,190.54		395,780,486.13	2,579,069,385.91	7,130,252,514.15

法定代表人：陈爱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化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晓可

三、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原名“佛山市兴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1992年11月5日经广东省企业股份制试点联审小组、广东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粤股审[1992]81号”文批准设立。公司于1992年12月26日在佛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19353726-8。

1997年1月14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6]416号、[1996]417号文件批准，公司采用“上网定价”方式发行社会公众股（A股）1,600万股，是次发行的股票已于1997年1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经广东省人民政府1999年11月12日粤府发[1999]514号文和财政部1999年10月9日财管字[1999]320号文批准，佛山市兴华集团有限公司于2000年度将其持有的占总股本38.93%的发起人股份（国家股）转让给中山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2000年9月21日，公司名称由“佛山市兴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更改为“中山公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02年11月22日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取得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00001009620，注册资本为人民币贰亿贰仟伍佰肆拾贰万叁仟元（RMB225,423,000.00元）。

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2007年12月24日国资产权【2007】1556号文和中国证

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08年4月24日证监许可[2008]584 号文批准，公司吸收合并中山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发行438,457,067股A股，同时注销中山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于吸收合并基准日持有的公司64,892,978股A股。公司于2008年7月14日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取得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0000000047235，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伍亿玖仟捌佰玖拾捌万柒仟零捌拾玖元（RMB598,987,089.00元）。2008年8月6日，公司名称由“中山公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更改为“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申请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79,696,126.00元，公司按每10股转增3股的比例，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179,696,126.00股，每股面值1元，合计增加股本179,696,126.00元。截至2012年7月11日止，公司已将未分配利润179,696,126.00元转增股本，转增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78,683,215.00元。公司已于2013年2月7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622,946,572.00元，公司按每10股转增8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622,946,572.00股，转增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01,629,787.00元。

根据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262号”文核准，公司申请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73,481,564.00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75,111,351.00元，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1,475,111,351.00元。

公司经济性质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代表人

陈爱学

公司所属行业性质

公共设施服务业。

公司经营范围

公用事业的投资及管理，市场的经营及管理，投资及投资策划、咨询和管理等业务。

公司住所

广东省中山市兴中道18号财兴大厦北座。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2016年3月25日

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包括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市南朗市场管理有限公司、中山中裕市场物业发展有限公司、中山市中俊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中山公用市场管理有限公司、中山公用商贸有限公司、中山公用东风物业发展有限公司、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中山市南头供水有限公司、中山市阜沙供水有限公司、中山市民众供水有限公司、中山市西区沙朗供水有限公司、中山中源给排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中山市珍家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中山市泰安市场开发有限公司、中山市沙溪中心市场开发有限公司、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中山市中港旅行社有限公司、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中山公用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公用国际（香港）投资有限公司。合并范围的变更参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参见“附注九”。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及2014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其他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承诺编制的报告期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和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已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并对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按上述原则进行调整。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公司为合营企业的合营方时，将对合营企业的投资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并按照本财务报表附注长期股权投资所述方法进行核算。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现金流量表》的规定，对持有时间短（一般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可随时变现、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短期投资，确认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对发生的非本位币经济业务公司按业务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的中间价折合为本位币记账；月终对外币的货币项目余额按期末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的中间价进行调整。按照期末汇率折合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账面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作为“财务费用-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

—外币报表折算的会计处理方法：

若公司境外经营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和分支机构采用与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在将公司境外经营通过合并报表、权益法核算等纳入到公司的财务报表中时，需要将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以公司记账本位币反映。在对其进行折算前，公司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公司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 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10、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与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

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一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一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且预期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时，

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公司将单个法人主体、自然人欠款余额超过人民币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划分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80 天以内	0.50%	0.50%
181 天至 1 年	3.00%	3.00%
1—2 年	5.00%	5.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40.00%	40.00%
4—5 年	60.00%	6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0%	0%

备注：公司预计应收关联方款项的可回收性不存在重大风险，故对此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存货分类为：低值易耗品、库存材料、开发成本、半成品、在产品、产成品。

—存货的核算：存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核算，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算。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定期盘点，盘点结果如果与账面记录不符，于期末前查明原因，并根据企业的管理权限，经董事会批准后，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和计提：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无。

14、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的确定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和合

并财务报表中，将按持股比例享有在合并日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之前所持被合并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以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债权人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债务人的投资。

一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一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一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标准：已出租的建筑物；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投资性房地产租赁期届满，因暂时空置但继续用于出租的，仍作为投资性房地产。

—初始计量方法：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相关税费；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以其它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适用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认。

—后续计量方法：采用成本模式计量，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期末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由于市价持续下跌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资产的实际价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标准：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限资产。—固定资产的分类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管网设备、构筑物、其他设备。—固定资产计价：固定资产除符合固定资产管理政策的按重估价值计价外，其余均按实际成本计价。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50	5	1.9-6.333
管网设备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19
构筑物	年限平均法	3-50	5	1.9-31.6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9.5-1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年末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则按照其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则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无。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实际成本计价，并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作固定资产。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公司在年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则计提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存在以下一项或若干项情况时，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18、借款费用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根据其资本化率计算的发生额予以资本化。除此以外的其它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

益后的金额确定为应予以资本化的费用。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生物资产

无。

20、油气资产

无。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计价：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按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实际支出计价。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无形资产的，按换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

——非货币性交易投入的无形资产，以该项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成本。

——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捐赠方提供了有关凭据的，按凭据上标明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计价；捐赠方没有提供有关凭据的，如果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按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的市场价格估计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如果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实际成本；自行开发并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依法取得时发生的注册费，聘请律师费等费用，作为实际成本。

—无形资产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资本化的条件：

——从技术上来讲，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具有可行性。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无形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时，证明其有用性。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年末检查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差额计提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无。

22、长期资产减值

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费用项目受益期限或五年内按直线法平均摊销。

2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一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一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一）设定提存计划：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包含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二）设定受益计划：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一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一）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二）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5、预计负债

公司发生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为预计负债：

-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股份支付

无。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28、收入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方法：

——当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
- 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主要与销售商品收入相关的业务具体收入确认情况：

——公司供水业务收入根据营业部门统计的实际销售数量，按照物价部门核定的销售单价计算确认。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且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

够得到补偿的，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全部得到补偿的，按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够得到补偿的，不确认收入。

——公司主要与提供劳务收入相关的业务具体收入确认情况：

——公司污水、废液处理收入是根据与特许经营权授予方签订的协议，按照实际结算处理量确认。

——提供他人使用公司资产取得收入的确认方法。

——当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予以确认：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主要与提供他人使用公司资产取得收入相关的业务具体收入确认情况：

——公司市场租赁业务收入是在与客户签订相关协议并在客户使用相关资产后，按实际使用情况确认收入。

29、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确认。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该项交易或事项不属于企业合并；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可能转回；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商誉的初始确认；

——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的时间；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收益；按照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无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是指企业根据其他会计准则规定未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各项利得和损失。分为下列两类列报：

—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主要包括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等。

—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主要包括按照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等。

持有待售及终止经营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公司某一组成部分划分为持有待售：

—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或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

—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终止经营为已被处置或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于经营上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在本公司内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利润分配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的税后净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
- 提取10%法定公积金；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支付股东股利。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	商品销售收入 17%、水费收入 3%
营业税	按照营业税征缴范围的服务收入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所得税额	25%、16.5%
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额	2%
土地增值税	增值额（收入-成本）	按超率累进税率 30% - 60%
房产税	自用房产依据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的余值计算缴纳，税率为1.2%；房产出租的，依照房屋的租金收入计算缴纳房产税，税率为12%	1.2%、12%
土地使用税	按实际占用面积计算	按实际占用面积每平方米0.6元至30

		元之间
文化事业建设费	广告收入	3%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公用国际（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16.5%

2、税收优惠

根据财税[2012]68号“关于农产品批发市场农贸市场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政策的通知”规定，公司经营农贸市场取得的收入自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免征房产税、土地使用税。

根据财税[2012]30号“关于支持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运营税收政策的通知”规定，2011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期间，对饮水工程运营单位自用的生产、办公用房、土地，免征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对饮水工程运营单位向农村居民提供生活用水取得的自来水销售收入，免征增值税。公司下属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向农村居民提供生活用水取得的自来水销售收入，免征增值税，其自用的生产、办公用房、土地，免征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

根据财税[2014]57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简并增值税征收率政策的通知”规定，财税〔2009〕9号文件第二条第（三）项和第三条“依照6%征收率”调整为“依照3%征收率”。公司供水收入原适用6%的征收率，自2014年7月1日起供水收入适用3%的征收率。

按《香港法例》第112章，《税务条例》第14条，公司子公司公用国际（香港）投资有限公司适用利得税率为16.5%。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07,897.84	126,188.88
银行存款	1,535,246,558.83	680,316,243.95
其他货币资金	53,619,108.75	5,310,538.51
合计	1,588,973,565.42	685,752,971.3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46,145,223.18	-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主要系公司子公司公用国际（香港）投资有限公司存入证券账户的投资保证金。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无。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无。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6,021,795.17	99.40%	1,529,589.96	2.32%	64,492,205.21	54,686,817.26	99.28%	1,438,384.85	2.63%	53,248,432.4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7,484.00	0.60%	397,484.00	100.00%	-	397,484.00	0.72%	397,484.00	100.00%	-
合计	66,419,279.17	100.00%	1,927,073.96	2.90%	64,492,205.21	55,084,301.26	100.00%	1,835,868.85	3.33%	53,248,432.4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62,038,770.08	465,691.40	0.75%
1 年以内小计	62,038,770.08	465,691.40	0.75%
1 至 2 年	1,952,131.32	97,606.57	5.00%
2 至 3 年	158,763.47	31,752.69	20.00%
3 年以上	1,010,936.69	934,539.30	92.44%
3 至 4 年	102,959.04	41,183.62	40.00%
4 至 5 年	36,554.92	21,932.95	60.00%
5 年以上	871,422.73	871,422.73	100.00%
合计	65,160,601.56	1,529,589.96	2.3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见第十节第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的第11小点。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备注
关联方组合	861,193.61	-	公司预计应收关联方款项的可回收性不存在重大风险，故对此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861,193.61	-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94,347.11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0.00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应收商户租金、管理费	3,142.00
合计	3,142.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坏账准备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中山市财政局	非关联方	9,664,877.55	48,324.39	1年以内	14.55
沙溪镇财政所	非关联方	9,108,295.23	120,465.52	1年以内	13.71
中山火炬开发区自来水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05,058.72	30,525.29	1年以内	9.19
中山市沙溪镇自来水公司	非关联方	2,896,899.60	14,484.50	1年以内	4.36
中山市南朗供水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14,206.96	13,071.03	1年以内	3.94
合计		30,389,338.06	226,870.73		45.75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一截至2015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中应收持有公司46.81%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款项423,647.87元，应收其他关联方的款项合计437,545.74元，详见附注十二、6。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288,963.89	95.05%	1,989,890.08	94.42%
1至2年	118,037.07	4.90%	78,273.50	3.71%
2至3年	273.50	0.01%	-	-
3年以上	1,050.00	0.04%	39,376.86	1.87%
合计	2,408,324.46	--	2,107,540.44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截至2015年12月31日，1年以上的预付款项主要系未结算的服务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款单位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福建闽山消防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9,760.00	1年以内	货物未到
中山市东凤镇小沥村村民委员会	非关联方	248,100.00	1年以内	预付的租金
上海冠龙阀门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4,884.00	1年以内	货物未到
深圳科脉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1,000.00	1年以内	货物未到
广东龙泉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000.00	1年以内	服务未提供
合计		825,744.00		

其他说明：

一截至2015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余额中不存在预付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0	738,698.63
合计	0	738,698.63

(2) 重要逾期利息

无。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无。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无。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017,667.99	18.77%	-	-	5,017,667.99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708,182.79	81.23%	1,533,803.49	7.07%	20,174,379.30	12,568,975.02	100.00%	1,230,609.08	9.79%	11,338,365.94
合计	26,725,850.78	100%	1,533,803.49	5.74%	25,192,047.29	12,568,975.02	100.00%	1,230,609.08	9.79%	11,338,365.9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应收中山市财政局住宅基金	5,017,667.99	-	-	公司预计到期收回，对其应收款项按个别认定法不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5,017,667.99	-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2,403,786.08	137,624.91	1.11%
1 年以内小计	12,403,786.08	137,624.91	1.11%
1 至 2 年	5,858,158.33	292,907.92	5.00%
2 至 3 年	676,880.39	135,376.08	20.00%
3 年以上	1,055,044.50	967,894.59	91.74%
3 至 4 年	141,918.18	56,768.27	40.00%
4 至 5 年	5,000.00	3,000.00	60.00%
5 年以上	908,126.32	908,126.32	100.00%
合计	19,993,869.30	1,533,803.49	7.6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见第十节第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的第11小点。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备注
关联方组合	1,714,313.49	-	公司预计应收关联方款项的可回收性不存在重大风险，故对此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1,714,313.49	-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763,194.41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0.00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应收员工备用金	230,000.00
应收外部单位往来款	230,000.00
合计	460,000.00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付款	791,048.44	603,561.46
押金	29,017.16	99,798.98
员工借支款	467,280.49	474,163.16
保证金	12,220,388.48	3,563,232.05
其他	759,203.72	108,758.26
往来款	12,458,912.49	7,719,461.11
合计	26,725,850.78	12,568,975.0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山市石岐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非关联方	10,602,672.31	2 年以内	39.68%	123,582.23
中山市众和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42,501.60	2 年以内	19.24%	257,125.08
中山市财政局	非关联方	5,017,667.99	5 年以上	18.77%	
中山港口岸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	1,277,560.02	5 年以上	4.78%	-
中山市东凤镇小沥村股份合作经济联合社	非关联方	500,000.00	2-3 年	1.87%	100,000.00
合计	--	22,540,401.92	--	84.34%	480,707.31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不存在应收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应收其他关联方的款项合计1,714,313.49元，详见附注十二、6。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8,353,785.60	-	28,353,785.60	22,109,695.58	-	22,109,695.58
在产品	41,851,063.02	-	41,851,063.02	14,273,930.74	-	14,273,930.74
库存商品	119,075.56	-	119,075.56	748,718.06	-	748,718.06
低值易耗品	-	-	-	354,364.62	-	354,364.62
合计	70,323,924.18	-	70,323,924.18	37,486,709.00	-	37,486,709.00

(2) 存货跌价准备

无。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无。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无。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浙商聚金名山供水 1 号定向资产管理	44,351,111.10	-
合计	44,351,111.10	-

其他说明：

——公司2014年委托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5,000万元，购买中山市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发行的以小贷资产收益权作为标的资产在广州金融资产交易中心挂牌的小贷资产证券化产品，期限为2014年8月11日至2016年8月10日，预期收益率8.2%，本年末将其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190,000,000.00	860,000,000.00
预缴税款	610,437.18	-
待抵扣增值税	491,426.17	-
合计	191,101,863.35	860,000,000.00

其他说明：

一期末理财产品明细如下：

产品名称	金额	到期日
工行购 182 天稳利	10,000,000.00	2016/5/17
工行保本型法人 182 天人民币理财	10,000,000.00	2016/6/21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16/3/22

产品名称	金额	到期日
广发行“薪加薪 16 号”	15,000,000.00	2016/3/17
广发行“薪加薪 16 号”	30,000,000.00	2016/3/1
广发行“薪加薪 16 号”	80,000,000.00	2016/4/22
广发行“薪加薪 16 号”	15,000,000.00	2016/5/6
合 计	190,000,000.00	-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43,761,286.67	29,761,286.67	14,000,000.00	43,761,286.67	29,761,286.67	14,0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43,761,286.67	29,761,286.67	14,000,000.00	43,761,286.67	29,761,286.67	14,000,000.00
可供出售债权工具：	-	-	-	48,508,055.55	-	48,508,055.55
合计	43,761,286.67	29,761,286.67	14,000,000.00	92,269,342.22	29,761,286.67	62,508,055.55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无。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00.00	-	-	14,000,000.00	-	-	-	-	0.06%	1,400,000.00
浙商聚金名山供水 1 号定向资产管理	48,508,055.55	-	48,508,055.55	-	-	-	-	-	-	-
重庆市公众城市一卡通有限责任公司	29,761,286.67	-	-	29,761,286.67	29,761,286.67	-	-	29,761,286.67	-	-
合计	92,269,342.22	-	48,508,055.55	43,761,286.67	29,761,286.67	-	-	29,761,286.67	-	1,400,000.00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29,761,286.67	-	29,761,286.67
期末已计提减值余额	29,761,286.67	-	29,761,286.67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无。

其他说明

——公司2014年委托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5,000万元，购买中山市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发行的以小贷资产收益权作为标的资产在广州金融资产交易中心挂牌的小贷资产证券化产品，期限为2014年8月11日至2016年8月10日，预期收益率8.2%，本年末将其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公司参股的重庆市公众城市一卡通有限责任公司经营状况很差，根据重庆市公众城市一卡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会计报表计提减值准备，2011年计提减值准备29,761,286.67元。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无。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无。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无。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关联方贷款	41,640,000.00	-	41,640,000.00	41,640,000.00	-	41,640,000.00	-
合计	41,640,000.00	-	41,640,000.00	41,640,000.00	-	41,640,000.00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无。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截至2015年12月31日，长期应收款余额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金额	占长期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关联方	30,150,000.00	72.41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关联方	10,290,000.00	24.71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关联方	1,200,000.00	2.88
合计		41,640,000.00	100

—截至2015年12月31日，长期应收款余额中不存在应收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合计41,640,000.00元，详细见附注十二、6。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595,641,043.40	464,384,591.67	-	1,255,658,841.05	123,633,793.65	1,149,189,437.50	137,350,843.20	-	-	7,451,156,864.07	-
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129,309,386.51	-	-	26,245,148.47	-975,201.87	-	13,232,652.18	-	-	141,346,680.93	-
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	360,886,112.69	-	-	13,288,357.26	-	-	-	-	-	374,174,469.95	-

限公司											
中山银达融资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140,515,592.19	-	-	15,629,803.49	4,814,153.44	-	9,958,312.78	-	-	151,001,236.34	-
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53,754,801.31	-	-	13,206,710.29	-	-	10,335,960.82	-	-	56,625,550.78	-
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	56,650,972.34	-	-	16,270,357.44	-	-	9,567,005.44	-	-	63,354,324.34	-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9,150,472.55	-	-	137,774.97	-	-	-	-	-	9,288,247.52	-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15,407,874.48	-	-	4,549,373.92	-	-	-	-	-	19,957,248.40	-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16,583,607.42	-	-	3,168,281.78	-	-	-	-	-	19,751,889.20	-
中山市公用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111,200,982.89	-	-	10,421,426.12	-	-	10,080,884.60	-	-	111,541,524.41	-
珠海广发信德环保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60,000,000.00	-	-322,345.31	-	-	-	-	-	59,677,654.69	-
深圳前海广发信德中	-	4,000,000.00	-	236,210.04	-	-	-	-	-	4,236,210.04	-

山公用 并购基 基金管理 有限公 司											
中山广 发信德 公用环 保夹层 投资企 业(有限 合伙)	-	-	-	-	-	-	-	-	-	-	-
小计	5,489,100,845.78	528,384,591.67		1,358,489,939.52	127,472,745.22	1,149,189,437.50	190,525,659.02			8,462,111,900.67	
合计	5,489,100,845.78	528,384,591.67		1,358,489,939.52	127,472,745.22	1,149,189,437.50	190,525,659.02			8,462,111,900.67	

其他说明

——公司本年增加对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464,384,591.67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持股比例为9.39%，公司在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中派有代表，对该公司有重大影响，对该公司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公司本年投资参股设立珠海广发信德环保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38.71%，能够对该公司施加重大影响，对该公司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公司本年投资参股设立深圳前海广发信德中山公用并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40.00%，能够对该公司施加重大影响，对该公司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山公用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本年投资参股设立中山广发信德公用环保夹层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为39.89%，能够对该公司施加重大影响，对该公司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

1. 期初余额	690,889,741.91	141,467,851.45	-	832,357,593.36
2. 本期增加金额	107,976,597.71	22,511,879.82	-	130,488,477.53
(1) 外购	-	22,511,879.82	-	22,511,879.82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07,976,597.71	-	-	107,976,597.71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1,953,807.00	-	-	1,953,807.00
(1) 处置	1,953,807.00	-	-	1,953,807.00
(2) 其他转出	-	-	-	-
4. 期末余额	796,912,532.62	163,979,731.27	-	960,892,263.8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	-	-	-
1. 期初余额	212,994,785.76	45,264,123.65	-	258,258,909.41
2. 本期增加金额	23,338,446.74	4,795,902.88	-	28,134,349.62
(1) 计提或摊销	23,338,446.74	4,795,902.88	-	28,134,349.62
3. 本期减少金额	120,026.02	-	-	120,026.02
(1) 处置	120,026.02	-	-	120,026.02
(2) 其他转出	-	-	-	-
4. 期末余额	236,213,206.48	50,060,026.53	-	286,273,233.01
三、减值准备	-	-	-	-
1. 期初余额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1) 计提	-	-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2) 其他转出	-	-	-	-
4. 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1. 期末账面价值	560,699,326.14	113,919,704.74	-	674,619,030.88
2. 期初账面价值	477,894,956.15	96,203,727.80	-	574,098,683.95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农产品交易中心一期	106,125,960.31	正在办理相关手续

其他说明

一公司于期末对各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检查，未发现由于遭受毁损而不具备生产能力和转让价值、长期闲置或技术落后受淘汰等原因而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故不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管网设备	构筑物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	-	-	-
1. 期初余额	313,434,860.80	292,821,250.50	188,470,372.96	1,525,420,369.90	518,584,242.71	150,349,174.95	2,989,080,271.82
2. 本期增加金额	1,571,134.03	51,047,981.62	2,173,749.64	88,397,855.63	73,530,501.05	21,330,743.86	238,051,965.83
(1) 购置		1,790,033.80	1,971,645.00		670,819.21	7,371,972.23	11,804,470.24
(2) 在建工程转入	1,571,134.03	3,035,557.29		88,397,855.63	19,495,477.13	3,169,111.10	115,669,135.18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
(4) 重分类	-	46,222,390.53	-	-	53,364,204.71	9,440,023.51	109,026,618.75
(5) 其他	-	-	202,104.64	-	-	1,349,637.02	1,551,741.66
3. 本期减少金额	59,499,585.57	838,663.18	1,604,799.00	23,749.26	45,795,707.94	10,402,869.57	118,165,374.52
(1) 处置或报废	6,135,380.86	834,576.00	1,604,799.00	23,749.26	46,243.75	494,006.90	9,138,755.77
(2) 重分类	53,364,204.71	4,087.18	-	-	45,749,464.19	9,908,862.67	109,026,618.75
4. 期末余额	255,506,409.26	343,030,568.94	189,039,323.60	1,613,794,476.27	546,319,035.82	161,277,049.24	3,108,966,863.13

二、累计折旧	-	-	-	-	-	-	-
1. 期初余额	84,449,108.59	173,638,496.76	166,148,153.00	695,891,467.82	111,526,192.17	95,249,176.47	1,326,902,594.81
2. 本期增加金额	8,291,096.32	15,518,832.73	1,318,376.94	72,034,463.66	20,901,195.23	18,103,053.64	136,167,018.52
(1) 计提	8,291,096.32	15,501,251.93	1,246,775.76	72,034,463.66	16,668,302.74	12,471,990.66	126,213,881.07
(2) 重分类		17,580.80			4,232,892.49	5,116,834.38	9,367,307.67
(3) 其他	-	-	71,601.18	-	-	514,228.60	585,829.78
3. 本期减少金额	4,621,466.66	599,717.44	1,540,915.59	94.01	50,784.78	5,499,843.59	12,312,822.07
(1) 处置或报废	388,574.17	599,717.44	1,523,834.59	94.01	43,931.56	389,362.63	2,945,514.40
(2) 重分类	4,232,892.49	-	17,081.00	-	6,853.22	5,110,480.96	9,367,307.67
4. 期末余额	88,118,738.25	188,557,612.05	165,925,614.35	767,925,837.47	132,376,602.62	107,852,386.52	1,450,756,791.26
三、减值准备	-	-	-	-	-	-	-
1. 期初余额	-	-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
(1) 计提	-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	-
1. 期末账面价值	167,387,671.01	154,472,956.89	23,113,709.25	845,868,638.80	413,942,433.20	53,424,662.72	1,658,210,071.87
2. 期初账面价值	228,985,752.21	119,182,753.74	22,322,219.96	829,528,902.08	407,058,050.54	55,099,998.48	1,662,177,677.0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其他说明

—公司本期其他增加合并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而增加的固定资产。

—公司于期末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检查,未发现由于遭受毁损而不具备生产能力和转让价值、长期闲置或技术落后受淘汰等原因而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故不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供水管网工程	118,055,391.80	-	118,055,391.80	72,746,555.13	-	72,746,555.13
水厂建设工程	9,098,809.20	-	9,098,809.20	9,098,809.20	-	9,098,809.20
市场改造工程	6,723,803.42	-	6,723,803.42	65,076,300.44	-	65,076,300.44
其他工程	8,963,011.71	-	8,963,011.71	6,612,105.61	-	6,612,105.61
合计	142,841,016.13	-	142,841,016.13	153,533,770.38	-	153,533,770.3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供水管网	-	72,746,555.13	156,287,299.53	110,978,462.86	-	118,055,391.80	-	-	-	-	-	其他
穗西水厂	288,240,100.00	9,098,809.20	-	-	-	9,098,809.20	3.16%	3.16%	-	-	-	其他
东风兴华	187,480,	655,024.	49,293	-	-	704,31	0.38%	0.38%	-	-	-	募股资

商业综合体	000.00	90	.20			8.10						金
农产品交易中心一期	124,757,300.00	62,966,979.24	45,971,241.17		107,535,811.54	1,402,408.87	87.32%	87.32%	-	-	-	募股资金
黄圃城市综合体	170,850,000.00	120,851,000	772,974.50	-	-	893,825.50	0.52%	0.52%	-	-	-	募股资金
合计	771,327,400.00	145,588,219.47	203,080,808.40	110,978,462.86	107,535,811.54	130,154,753.47	--	--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其他说明

—公司于各期末对各项在建工程进行检查，未发现存在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1、工程物资

无。

22、固定资产清理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特许权费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	-	-
1. 期初余额	313,536,139.88	-	-	11,001,314.14		324,537,454.02

2. 本期增加金额	660,000.00	-	-	3,016,614.02	632,735,256.42	636,411,870.44
(1) 购置	660,000.00	-	-	3,016,614.02	-	3,676,614.02
(2) 内部研发	-	-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
(4) 其他	-	-	-	-	632,735,256.42	632,735,256.42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06,073.00	-	106,073.00
(1) 处置	-	-	-	106,073.00	-	106,073.00
4. 期末余额	314,196,139.88	-	-	13,911,855.16	632,735,256.42	960,843,251.46
二、累计摊销	-	-	-	-	-	-
1. 期初余额	36,284,467.29	-	-	5,154,351.10	-	41,438,818.39
2. 本期增加金额	7,286,127.37	-	-	1,937,158.49	188,075,487.97	197,298,773.83
(1) 计提	7,286,127.37	-	-	1,937,158.49	34,339,084.42	43,562,370.28
(2) 其他	-	-	-	-	153,736,403.55	153,736,403.55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06,073.00	-	106,073.00
(1) 处置	-	-	-	106,073.00	-	106,073.00
4. 期末余额	43,570,594.66	-	-	6,985,436.59	188,075,487.97	238,631,519.22
三、减值准备	-	-	-	-	-	-
1. 期初余额	-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 计提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	-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
1. 期末账面价值	270,625,545.22	-	-	6,926,418.57	444,659,768.45	722,211,732.24
2. 期初账面价值	277,251,672.59	-	-	5,846,963.04	0.00	283,098,635.6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其他说明：

—其他是公司本年收购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 100%股权，对其合并日期初的无形资产原值和累计摊销纳入合并范围核算的金额。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形资产抵押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为向国家开发银行广东分行借款 106,000,000.00 元，将中山市北部组团垃圾焚烧发电厂和垃圾渗滤液处理厂项目特许经营权项下所有权益（含收费权）设定质押；以公司拥有的房产、土地使用权、垃圾焚烧设备及渗滤液处理设备及其他设定抵押。上述无形资产账面原值为 632,735,256.42 元，详见附注七、43 注七、45。

公司于期末对各项无形资产进行检查，未发现因现有无形资产超出法定使用期限和在报告期内市价持续下跌而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故不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6、开发支出

无。

27、商誉

无。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5,414,132.23	1,939,867.73	2,212,998.54	768,983.83	4,372,017.59

市场改造工程	8,179,416.01	2,786,374.82	2,363,469.97	-	8,602,320.86
电力改造工程	203,267.47	-	68,945.04	-	134,322.43
南龙水厂整改工程	225,144.94	-	225,144.94	-	-
营业厅装修费用	57,903.75	-	57,903.75	-	-
五年期租入资产费用	199,583.34	-	166,083.50	-	33,499.84
合计	14,279,447.74	4,726,242.55	5,094,545.74	768,983.83	13,142,160.72

其他说明：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3,222,164.12	8,303,488.20	32,827,764.60	8,207,045.9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2,504,102.54	13,126,025.63	54,602,764.56	13,650,891.14
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配收益形成	-	-	-	-
合计	85,726,266.66	21,429,513.83	87,430,529.16	21,857,937.0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因非货币性资产投资形成	24,196,207.56	6,049,051.89	32,261,610.09	8,065,402.52
合计	24,196,207.56	6,049,051.89	32,261,610.09	8,065,402.5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	21,429,513.83	-	21,857,937.06
递延所得税负债	-	6,049,051.89	-	8,065,402.5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43,827,393.44	18,944,339.11
合计	43,827,393.44	18,944,339.1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8 年	7,412,048.65	8,336,761.48	-
2019 年	10,607,577.63	10,607,577.63	-
2020 年	17,417,753.38	-	-
合计	35,437,379.66	18,944,339.11	--

其他说明：无。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OT 项目保证金	5,000,000.00	-
预付长期资产款	2,746,701.79	2,437,585.00
合计	7,746,701.79	2,437,585.00

其他说明：无。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无。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无。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无。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186,103,875.41	108,897,786.04
合计	186,103,875.41	108,897,786.0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山市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409,319.78	工程款
中山市南朗供水有限公司	1,560,913.12	工程款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46,982.74	工程款
合计	5,217,215.64	--

其他说明：

一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中不存在应付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合计 107,499,140.25 元，详见附注十二、6。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款项	98,378,066.75	32,489,059.93
合计	98,378,066.75	32,489,059.9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其他说明：

一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余额中不存在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一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余额中不存在预收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预收其他关联方的款项合计 119,719.30 元，详见附注十二、6。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7,789,976.09	193,433,911.35	190,708,194.74	90,515,692.7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9,926,007.05	9,924,344.01	1,663.04
三、辞退福利	39,820.00	533,645.63	573,465.63	-
合计	87,829,796.09	203,893,564.03	201,206,004.38	90,517,355.74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7,187,090.76	156,257,356.87	153,614,955.38	69,829,492.25
2、职工福利费	15,222,399.27	15,048,647.93	16,330,521.91	13,940,525.29
3、社会保险费	-	6,210,392.87	6,209,601.52	791.35
其中：医疗保险费	-	5,509,677.60	5,508,886.25	791.35
工伤保险费	-	654,913.34	654,913.34	-
生育保险费	-	45,801.93	45,801.93	-
4、住房公积金	20,370.00	10,747,899.30	10,664,992.30	103,277.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360,116.06	5,169,614.38	3,888,123.63	6,641,606.81
合计	87,789,976.09	193,433,911.35	190,708,194.74	90,515,692.7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	9,253,189.07	9,251,526.03	1,663.04
2、失业保险费	-	672,817.98	672,817.98	-
合计	-	9,926,007.05	9,924,344.01	1,663.04

其他说明：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中不存在属于拖欠性质的款项。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576,306.03	1,186,556.11
营业税	984,538.59	1,326,673.94
企业所得税	37,361,809.65	23,517,622.18
个人所得税	1,810,146.16	49,918.0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8,518.57	185,045.52
教育费附加	102,888.67	105,860.75
地方教育附加	69,571.83	58,052.70
堤围防护费	71,439.32	50,919.73
土地使用税	3,633,707.29	2,893,873.00
房产税	3,288,185.01	2,607,577.92
印花税	71,031.31	54,788.67
文化事业建设费	8,729.80	0
土地增值税	0	6,587,321.22
合计	50,186,872.23	38,624,209.76

其他说明：

一主要税项适用税率参见本附注六。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债券利息	32,369,444.34	32,369,444.42
合计	32,369,444.34	32,369,444.42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无。

4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利	2,604,970.31	2,604,970.31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利	1,192,893.91	483,566.59
中山市岐江集团有限公司	3,250,080.93	48,660,479.45
珠江客运有限公司	63,343,586.34	33,509,963.29
合计	70,391,531.49	85,258,979.64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无。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32,510,191.55	29,188,071.51
代收代付款项	43,601,526.66	7,276,852.01
购置长期资产	110,761,229.51	28,223,450.12
尚未支付费用	4,998,689.62	16,238,411.53
其他	21,755,795.87	6,759,435.90
往来款	34,977,882.10	43,583,843.86
合计	248,605,315.31	131,270,064.9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重庆市金融信息中心有限公司	20,662,522.82	购置长期资产款
中山市南头镇集体经营有限公司	4,236,853.32	往来款
横门镇经济发展公司	3,324,077.50	横门市场欠款
五桂山建设委员会	2,766,000.00	管线工程款
东风镇建设开发总公司	1,758,848.48	金怡市场欠款
中山市国土局	1,000,000.00	往来款
合计	33,748,302.12	--

其他说明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中存在应付持有公司表决权股份 46.81%的股东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款项 61,500.00 元，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合计 602,386.16 元，详细见附注十二、6。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无。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5,000,000.00	-

合计	25,000,000.00	-
----	---------------	---

其他说明：

借款银行	金额	备注
国家开发银行广东分行	25,000,000.00	由广东天乙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由胡继洪个人以拥有的广东天乙集团有限公司90%的股权、中山市天都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36%的股权、中山市粤海油运有限公司9.39%的股权设定质押；以公司拥有的中山市北部组团垃圾焚烧发电厂和垃圾渗滤液处理厂项目特许经营权项下所有权益（含收费权）设定质押；以公司拥有的房产、土地使用权、垃圾焚烧设备及渗滤液处理设备及其他设定抵押。
合计	25,000,000.00	

44、其他流动负债

无。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81,000,000.00	-
合计	81,000,000.00	-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015年12月31日抵押借款余额合计81,000,000.00元，明细列示如下：

借款银行	金额	备注
国家开发银行广东分行	81,000,000.00	由广东天乙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由胡继洪个人以拥有的广东天乙集团有限公司90%的股权、中山市天都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36%的股权、中山市粤海油运有限公司9.39%的股权设定质押；以公司拥有的中山市北部组团垃圾焚烧发电厂和垃圾渗滤液处理厂项目特许经营权项下所有权益（含收费权）设定质押；以公司拥有的房产、土地使用权、垃圾焚烧设备及渗滤液处理设备及其他设定抵押。
合计	81,000,000.00	-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司债券	1,792,333,333.42	1,787,666,666.74
合计	1,792,333,333.42	1,787,666,666.74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金额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	100.00	2012-10-29	7 年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	54,999,999.95	0.00	0.00	1,000,000,000.00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	100.00	2014-7-3	3 年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	45,999,999.97	0.00	0.00	800,000,000.00
合计	--	--	--	1,800,000,000.00	1,800,000,000.00	-	100,999,999.92	0.00	0.00	1,800,000,000.00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无。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无。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住宅基金余额	5,035,308.99	-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无。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无。

49、专项应付款

无。

50、预计负债

无。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995,134.55	13,349,756.89	626,398.40	19,718,493.04	按受益期分期计入损益
合计	6,995,134.55	13,349,756.89	626,398.40	19,718,493.04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珍家山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厂区建设专项资金	2,346,666.70	-	213,333.32	-	2,133,333.38	与资产相关
市场家禽冷链补贴款	-	1,084,000.00	112,424.37	-	971,575.63	与资产相关
阜沙镇政府东阜公路水管改造补偿款	1,830,000.00	-	-	-	1,830,000.00	与资产相关
岐江河滨水景观工程-长堤路天字码头DN200给水管改造	25,555.48	-	1,433.04	-	24,122.44	与资产相关
博爱一路翠景路口DN500给水管改造工程	75,950.18	-	4,899.96	-	71,050.22	与资产相关
南区东环路DN800给水管改造工程	160,000.00	-	-	-	160,000.00	与资产相关
五桂山职业教育园区工地DN150给水管改造工程安装工程	305,970.26	-	19,740.00	-	286,230.26	与资产相关
东区起湾工业区DN400给水管改造工程安装工程	60,566.61	-	4,944.12	-	55,622.49	与资产相关

心富华道 龙瑞段全禄 DN1200 给水管改造工程	1,940,425.32	-	102,127.68	-	1,838,297.64	与资产相关
白石涌南岸 DN1000 给水管改造工程	250,000.00	250,000.00	-	-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白石涌外排泵站 DN200 给水管改造工程	-	17,000.00	849.96	-	16,150.04	与资产相关
中山市大涌镇兴涌东路 DN1600、DN1200 给水管改造工程	-	9,998,756.89	166,645.95	-	9,832,110.94	与资产相关
财政局口岸设施建设费	-	2,000,000.00	-	-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6,995,134.55	13,349,756.89	626,398.40	-	19,718,493.04	---

其他说明：无。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无。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78,683,215.00	73,481,564.00	-	622,946,572.00	-	696,428,136.00	1,475,111,351.00

其他说明：

公司股本已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广会验字[2015]G14041290253号”验资报告。

54、其他权益工具

无。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88,821,006.38	783,269,218.77	623,095,443.49	948,994,781.66
其他资本公积	-	1,149,189,437.50	-	1,149,189,437.50
合计	788,821,006.38	1,932,458,656.27	623,095,443.49	2,098,184,219.1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公积增加情况：

——公司本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 73,481,564.00 股，募集资金 883,248,399.28 元，其中 73,481,564.00 元作为股本，溢价 809,766,835.28 元扣除发行费用 26,497,616.51 元后余额 783,269,218.77 元计入资本公积。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在香港公开发行股票 1,701,796,200.00 股，共募集资金 24,793,099,020.33 元，公司未同比例参与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持股比例下降至 9.01%，按新的持股比例确认归属于本公司的广发证券增发股份导致的净资产增加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1,149,189,437.50 元增加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减少情况：

——公司 2015 年度按 10:8 的比例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622,946,572.00 元，相应减少资本公积。

——公司 2015 年度收购中山市中俊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49%的少数股权，收购价款 500,000.00 元与收购时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148,871.49 元，减少资本公积。

56、库存股

无。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59,409,703.82	137,253,153.79	-	-	-137,253,153.79	-	-896,662,857.61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758,881,190.54	127,472,745.22			127,472,745.22		886,353,935.7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780,408.57			9,780,408.57		9,780,408.57
其他	528,513.28	-			-		528,513.2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759,409,703.82	137,253,153.79			-137,253,153.79		-896,662,857.61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无。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973,624.02	1,713,318.15	369,400.85	4,317,541.32
合计	2,973,624.02	1,713,318.15	369,400.85	4,317,541.3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31,620,117.82	137,176,436.91	-	568,796,554.73
合计	431,620,117.82	137,176,436.91	-	568,796,554.7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本期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712,799,794.15	4,755,211,755.4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593,405,176.7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712,799,794.15	4,161,806,578.7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84,429,654.74	747,986,342.1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7,176,436.91	65,356,081.64

应付普通股股利	233,604,964.50	128,098,171.63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466,304.48	3,538,873.45
期末未分配利润	5,825,981,743.00	4,712,799,794.1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 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 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 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 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 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38,086,558.76	689,971,452.27	1,060,284,381.42	663,038,969.65
其他业务	92,185,782.56	47,795,158.60	94,590,548.77	54,951,028.36
合计	1,230,272,341.32	737,766,610.87	1,154,874,930.19	717,989,998.01

62、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11,003,398.97	10,137,052.8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60,392.36	2,332,308.09
教育费附加	931,868.45	1,067,764.12
房产税	4,068,918.69	3,213,387.43
地方教育附加	621,245.76	711,842.75
土地使用税	773,541.01	885,432.93
堤围防护费等	926,237.01	739,196.11
土地增值税	-	1,021,617.10
合计	20,385,602.25	20,108,601.33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职工薪酬	34,612,873.28	30,351,073.58
办公费	3,563,689.53	2,370,392.06
通讯网络费	1,676,296.74	1,222,925.23
折旧费	1,366,935.79	1,573,521.16
租赁费	1,263,517.92	1,055,865.03
劳动保护费	1,352,700.41	1,152,130.93
车辆使用费	1,593,768.27	1,424,774.87
广告费	1,102,819.90	390,854.74
检测费	2,053,115.58	1,908,002.02
修理费	982,328.35	960,082.65
交通费	788,969.73	1,985,237.23
低值易耗品摊销	1,152,992.21	1,119,527.01
船票代售及信用卡手续费	9,320,446.84	1,938,506.93
其他	1,994,744.71	3,305,387.07
合计	62,825,199.26	50,758,280.51

其他说明：无。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7,518,274.33	84,571,644.42
折旧费	8,891,536.56	8,310,149.15
汽车使用费	5,851,098.80	6,264,815.80
无形资产摊销	6,429,900.93	4,329,215.42
业务招待费	4,699,111.11	5,197,078.6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094,545.74	6,897,084.20
项目研发费	1,205,412.04	829,495.66
税金	5,521,552.62	5,770,838.93
劳动保护费	3,811,155.01	3,353,725.21
会议费	898,172.45	1,380,307.41
办公费	2,009,718.14	2,426,927.32
修理费	2,951,875.71	1,898,460.72
差旅费	1,932,739.75	2,040,912.63
通讯网络费	1,962,544.56	1,627,761.11
中介机构费	5,361,739.96	6,378,449.27

水电费	2,129,985.61	1,726,600.15
品牌运营及信息披露费	528,812.50	1,346,339.40
董事会费	1,225,784.11	1,058,530.46
物业管理绿化费	3,628,668.01	3,675,566.11
其他费用	5,536,233.63	6,944,773.06
合计	147,188,861.57	156,028,675.11

其他说明：无。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04,465,584.24	81,644,138.40
减：利息收入	7,680,259.42	8,737,702.22
汇兑损益	9,079,234.58	-
其他	6,661,788.25	5,404,840.89
合计	112,526,347.65	78,311,277.07

其他说明：无。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5,130.15	-1,195,583.87
合计	-25,130.15	-1,195,583.87

其他说明：无。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无。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58,489,939.52	658,783,721.48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1,265,411.2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400,000.00	1,250,000.00
其他	52,815,105.39	24,248,492.22

合计	1,412,705,044.91	685,547,624.97
----	------------------	----------------

其他说明：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的投资收益情况：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0.00	1,250,000.00
合计	1,400,000.00	1,250,000.00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前 5 名情况：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55,658,841.05	582,716,633.89	被投资公司净利润变动
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26,245,148.47	14,702,946.87	被投资公司净利润变动
中山银达融资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15,629,803.49	11,547,798.09	被投资公司净利润变动
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	16,270,357.44	12,227,985.52	被投资公司净利润变动
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	13,288,357.26	11,592,594.00	被投资公司净利润变动
合计	1,327,092,507.71	632,787,958.37	-

—持有至到期投资收益系公司购买的团体年金保险、国家债券到期后获得的收益。

—其他主要系公司的理财收益。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95,205.53	66,321.88	95,205.5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95,205.53	66,321.88	95,205.53
政府补助	30,982,869.34	15,142,474.67	30,982,869.34
无须支付的负债	1,276,486.48	-	1,276,486.48
罚款收入	800,029.79	170,382.98	800,029.79
其他收入	2,387,728.59	992,064.04	2,387,728.59
合计	35,542,319.73	16,371,243.57	35,542,319.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	是否特殊	本期发生金	上期发	与资产相关/
------	------	------	------	------	------	-------	-----	--------

				影响当年 盈亏	补贴	额	生金额	与收益相关
中山市 2015 年产业扶持发展专项资金	中山市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910,000.00	-	与收益相关
中山市 2015 年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中山市财政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4,669,300.00	-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 中山市服务业企业上规上限专项经费补助	中山市财政局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4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税收优惠	中山市国家税务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9,224,270.94	-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产业扶持发展专项资金	中山市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31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安监局标准化补贴	安监局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	是	否	3,000.00	-	与收益相关

			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古镇镇政府综合考评先进单位奖金	古镇镇政府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就业失业监测补贴	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000.00	-	与收益相关
安全生产补贴款	中山市西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5,000.00	-	与收益相关
民众镇政府“最后一公里”沿线供水管网迁改工程补贴	中山市民众镇政府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8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集中屠宰冷链配送项目专题补贴	中山市财政局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	是	否	57,000.00	-	与收益相关

			得的补助					
市场LED屏幕工程款补贴	中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8,700.00	-	与收益相关
市场家禽冷链补贴款	中山市财政局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12,424.37	-	与资产相关
东区企业上规上限专项经费补助	中山市东区发展和改革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40,000.00	-	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促销费补助	中山市财政局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财政结算中心补助款	中山市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结算中心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	是	否	7,200.00		与收益相关

			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2014 年优秀企业奖励	中山市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结算中心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0,000.00	-	与收益相关
中山市人民政府东区办事处市总部人才奖	中山市财政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61,8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山市财政局关于抗咸工程贴息补贴	中山市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4,160,000.00	14,2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本期确认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给水管改造工程补偿款	中山市市政工程建设中心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00,640.71	254,429.35	与资产相关
本期确认珍家山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厂区建设专项资金	中山市财政局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13,333.32	213,333.32	与资产相关
中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堤围防护费奖励	中山市国家税务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	是	否		-2,912.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按国家 级政策规定 依法取得）					
中山市财 政局款项	中山市财 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 发、技术更 新及改造 等获得的 补助	是	否	-	3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30,982,869 .34	15,142 ,474.6 7	--

其他说明：—罚款收入主要系收到的水费违约金收入。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869,383.16	10,997,571.97	5,869,383.1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869,383.16	10,997,571.97	5,869,383.16
对外捐赠	115,612.90	23,000.00	115,612.90
赔偿款	3,355,685.00	804,047.80	3,355,685.00
罚款支出	27,574.36	54,561.75	27,574.36
其他	1,333,501.34	5,936,611.78	1,333,501.34
合计	10,701,756.76	17,815,793.30	10,701,756.76

其他说明：无。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8,461,326.34	42,040,900.46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67,259.48	-1,306,613.12
合计	67,094,066.86	40,734,287.3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	-------

利润总额	1,587,150,457.7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96,787,614.4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29,879.1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109,871.7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40,358,925.4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377,772.9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31,178.2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738,790.62
所得税费用	67,094,066.86

其他说明：无。

7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57。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往来款	263,249,691.46	243,057,242.42
收到营业外收入项目	30,276,941.28	16,391,243.57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7,680,259.42	8,737,702.22
合计	301,206,892.16	268,186,188.2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往来款	358,475,161.94	232,201,258.82
付现管理费用	43,689,560.79	46,149,743.00
付现销售费用	28,854,519.60	18,833,685.77
付现财务费用	6,660,503.45	5,404,840.89
支付营业外支出项目等	4,832,373.60	6,820,971.32
合计	442,512,119.38	309,410,499.8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沙溪市场期初现金		5,421,053.61
合计		5,421,053.6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信托资产缴纳的税费		43,717,520.63
合计		43,717,520.6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证券交易所返还分红个税	8,241,958.76	2,160,802.57
合计	8,241,958.76	2,160,802.5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费用等	1,043,720.82	-
支付的收购少数股权款项	500,000.00	-
合计	1,543,720.82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520,056,390.89	776,242,469.93

加：资产减值准备	-25,130.15	-1,195,583.8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4,348,230.69	165,940,546.13
无形资产摊销	43,562,370.28	8,419,299.7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094,545.74	5,253,578.0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774,177.63	10,831,422.1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99,827.9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6,309,755.29	84,977,471.7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12,705,044.91	-685,547,624.9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8,423.23	-9,372,015.6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16,350.63	8,065,402.5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900,333.62	-11,274,876.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792,637.69	-902,352.4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5,425,099.93	28,429,722.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709,296.82	379,967,287.6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88,973,565.42	685,752,971.3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85,752,971.34	514,252,074.5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03,220,594.08	171,500,896.8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81,077,600.00
其中：	--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60,665.04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80,616,934.96

其他说明：

公司 2014 年收购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股权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自合并当期的年初即将该公司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并对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按上述原则进行调整，故“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未减除该公司合并日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公司 2015 年收购中山天乙能源有限公司股权属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仍有股权转让款 86,682,400.00 元未支付。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588,973,565.42	685,752,971.34
其中：库存现金	107,897.84	126,188.8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35,246,558.83	680,316,243.9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3,619,108.75	5,310,538.51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88,973,565.42	685,752,971.34

其他说明：无。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1) 本期利润分配项下的其他-777,174.13 元，系公司下属公司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按规定计提的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公司根据持股比例分别作为未分配利润和少数股东权益进行列示。

(2) 本期增加项下的其他 1,154,106,239.04 元，主要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在香港公开发行股票 1,701,796,200.00 股，共募集资金 24,793,099,020.33 元，公司未同比例参与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持股比例下降至 9.01%，按新的持股比例确认归属于本公司的广发证券增发股份导致的净资产增加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增加资本公积所致。

(3) 上期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项下的其他 9,800,000.00 元，系公司 2014 年开始收回中山市沙溪中心市场开发有限公司日常业务经营管理权，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该公司少数股东投入款 9,800,000.00 元，本期作为所有者投入中的其他项列示。

(4) 上期利润分配项下的其他-5,898,122.42 元,系公司下属公司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按规定计提的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公司根据持股比例分别作为未分配利润和少数股东权益进行列示。

(5) 上期增加项下的其他-187,116,199.43 元,系因合并同一控制下企业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而减少的资本公积 188,152,500.00 元(详见资本公积)以及将中山市沙溪中心市场开发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时期初留存收益部分按持股比例分别作为其他综合收益和少数股东权益进行列示。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无。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6,973.70	6.4936	45,284.42
港币	293,799,883.95	0.83778	246,139,666.77

其他说明：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公司本年新设全资子公司公用国际(香港)投资有限公司,其主要经营地为香港,因其对外的投资的业务均为港币,支出也主要以港币为主,故选择港币作为其记账本位币。

78、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无。

79、其他

无。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	2015年06月30日	167,760,000.00	100.00%	购买	2015年06月30日	合同及工商变更	26,837,946.53	3,592,072.87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
--现金	167,76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167,76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67,760,000.0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0.00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460,665.04	460,665.04
应收款项	3,786,301.90	3,786,301.90
存货	3,441,136.79	3,441,136.79
固定资产	742,842.70	742,842.70
无形资产	478,998,852.87	295,265,693.51
预付款项	1,218,206.51	1,218,206.51
其他应收款	27,107,497.64	27,107,497.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0,667.92	220,667.92
借款	118,000,000.00	118,000,000.00
应付款项	109,116,171.37	109,116,171.37
长期应付款	116,600,000.00	116,600,000.00
预计负债	4,500,000.00	4,500,000.00
净资产	167,760,000.00	-15,973,159.36
取得的净资产	167,760,000.00	-15,973,159.36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基于公司收购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主要系取得该公司的特许经营使用权，其账面经审计

后的资产负债价值不存在明显不公允的情况下，将收购款与账面净资产之间的差额作为特许经营使用权公允价值的增加。

其他说明：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无。

(6) 其他说明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 合并成本

无。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无。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无。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 2015年5月15日，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中山公用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2015年纳入合并范

围；

2. 2015年8月25日，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公用国际（香港）投资有限公司，2015年纳入合并范围；

3. 中山市青葱有机复合肥有限公司于2015年1月注销，2015年不纳入合并范围。

6、其他

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	中山	广东省中山市东区竹苑路银竹街 23 号	公用事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中山	广东省中山市 105 国道中山三桥侧秀山村内	公用事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市泰安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中山	中山市石岐区安栏路 7 号一、二层（市场）	市场经营管理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市沙溪中心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中山	中山市沙溪镇港园村康乐路 40 号沙溪中心市场 B17 卡	市场经营管理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	中山	广东省中山火炬开发区沿江东一路 1 号	旅客运输	6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市南朗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中山	中山市南朗镇南朗村	市场经营管理	51.00%		设立
中山中裕市场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中山	中山市沙溪镇龙瑞村	市场经营管理	100.00%		设立
中山市中俊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中山	中山市东区柏苑新村芙蓉阁第三栋 102	服务业	51.00%	49.00%	设立
中山公用市场管理有	中山	广东省中山市	市场经营管理	100.00%		设立

限公司		东区兴中道 18 号财兴大厦北座五楼				
中山公用东风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中山	中山市东风镇兴华中路 47 号原水厂办公楼第四层	市场经营管理	70.00%		- 设立
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	中山	中山市黄圃镇乌珠山旁	垃圾处理、发电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公用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中山	中山市东区兴中道 18 号主楼 5-6 层 601 室	环保产业投资	100.00%		- 设立
公用国际（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RM 2702, 27/F OMEGA PLAZA 32 DUNDAS ST NONGKOK KL	股权投资	100.00%		-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	40.00%	31,131,683.52	33,875,363.62	105,748,299.0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其他说明：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	283,114,734.14	157,540,993.00	440,655,727.14	169,249,670.49	7,035,308.99	176,284,979.48	245,726,146.42	159,813,877.32	405,540,023.74	149,314,767.69		149,314,767.69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	203,533,077.83	77,829,208.77	77,829,208.77	65,900,449.73	190,814,027.20	59,188,940.77	59,188,940.77	49,575,723.20

其他说明：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原直接持有中山市中俊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1%的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山公用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2015 年收购其 49%的少数股权，收购后公司直接持有 51%股权，间接持有其 49%的股权。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中山市中俊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现金	500,000.00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50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351,128.51
差额	148,871.49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148,871.49

其他说明：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国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183-187号大	证券经纪	9.01%	0.38%	权益法

		都会广场 43 楼 (4301-4316 房)				
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	中山市南朗镇贝外村京珠高速公路旁	天然气贸易	25.00%		- 权益法
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	济宁	济宁市红星中路 23 号	公用事业	49.00%		- 权益法
中山银达融资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中山	中山市东区兴政路 1 号中山中环广场 3 座 801 号商铺	融资担保	43.83%		- 权益法
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中山	中山市大涌镇全禄管理区	自来水生产		33.89%	权益法
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	中山	广东省中山市港口镇马大丰围	自来水生产		33.89%	权益法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中山	中山市神湾镇南镇村三堆围	自来水生产		49.00%	权益法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中山	中山市横栏镇六沙村	自来水生产		49.00%	权益法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中山	中山市三角镇光明村	自来水生产		49.00%	权益法
中山市公用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中山	中山市东区中山四路 88 号尚峰金融商务中心 5 座 12 层 01 卡	贷款		50.00%	权益法
珠海广发信德环保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珠海	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6689	环保产业投资		38.71%	权益法
深圳前海广发信德中山公用并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 (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股权投资		40.00%	权益法
中山广发信德公用环保夹层	中山	中山市东区兴中道 18 号主	环保产业投资、股权投资	-	39.89	权益法

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楼 5-6 层 602 室				
------------	--	---------------	--	--	--	--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公司持有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39%的股权，在其董事会中派有代表，对该公司有重大影响。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15,854,170,578.98	201,303,532,025.43
非流动资产	103,242,844,110.92	38,796,243,497.17
资产合计	419,097,014,689.90	240,099,775,522.60
流动负债	254,534,525,214.61	168,771,699,661.97
非流动负债	84,741,660,713.37	29,950,619,828.65
负债合计	339,276,185,927.98	198,722,319,490.62
少数股东权益	2,301,555,160.52	1,766,576,089.6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77,519,273,601.40	39,610,879,942.3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7,282,175,217.92	4,595,641,043.40
其他	168,981,646.15	-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7,451,156,864.07	4,595,641,043.40
营业收入	33,446,639,919.41	13,394,972,903.67
净利润	13,201,014,064.72	5,022,567,778.39
其他综合收益	913,226,461.03	1,121,936,139.16
综合收益总额	14,114,240,525.75	6,144,503,917.5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37,350,843.20	137,350,843.20

其他说明：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010,955,036.60	893,459,802.3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102,831,098.47	76,067,087.57
--其他综合收益	3,838,951.57	
--综合收益总额	106,670,050.04	76,067,087.57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无。

6、其他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这些金融工具主要与经营及融资相关，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详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为降低信用风险，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客户进行交

易，并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监控以及通过账龄分析来对应收账款进行持续监控，确保公司不致面临坏账风险，将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控制可控的范围内。

一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融资需求。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一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报告期内，由于公司与外币相关的收入和支出的信用期短，受到外汇风险的影响不大。

一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6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无。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山市兴中道 18 号财兴大厦	公用事业	1,404,475,263.23	46.81%	46.8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主要经营业务：对直接持有产权和授权持有产权以及委托管理的企业管理，对外投资。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山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1)。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说明：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控制企业
中山市岐江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控制企业
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控制企业
中山港口岸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控制企业
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控制企业

其他说明：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建造管网	132,066,030.32	73,000,000.00	是	63,680,145.78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	21,672,972.57	-	-	-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发行	-	-	-	8,000,000.00

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采购自来水	95,561,982.00	95,000,000.00	是	87,704,717.04
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	采购自来水	99,714,266.10	95,000,000.00	是	86,084,006.10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采购自来水	16,147,658.22	-	-	16,122,584.83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采购自来水	4,666,047.60	-	-	3,934,092.00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采购自来水	5,472,631.33	-	-	5,610,199.94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	-	-	157,492.2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72,951.33	-
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收取管理费	697,117.97	775,282.10
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	收取管理费	721,858.81	727,297.85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收取管理费	-	226,415.09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收取管理费	226,415.09	226,415.10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收取管理费	226,415.08	226,415.08
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收取检测费	54,352.83	31,479.25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收取检测费	85,894.32	174,545.27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收取检测费	110,132.10	110,132.10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收取检测费	118,962.28	127,698.13
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废液处理收入	160,169.15	250,688.00
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安装设计	243,875.00	-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安装设计	78,640.78	-
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安装设计	3,689.32	-
中山市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水管查漏费	6,000.00	-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收取利息	624,045.63	641,624.40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收取利息	1,828,471.88	1,879,978.13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收取利息	72,775.00	74,825.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无。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464,652.44	712,564.80
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56,420.00	156,42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市场	770,000.00	770,0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无。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2012年10月29日	2019年10月29日	否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0	2014年07月03日	2017年07月03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公司之控股母公司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一期)公司债券 1,000,000,000.00 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公司之控股母公司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 800,000,000.00 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元）	7,266,800.00	7,169,100.00
人数（人）	22	14

(8) 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中山市公用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购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50,000,000.00
合 计	-	-	50,000,000.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23,647.87	-	-	-
应收账款	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78,210.00	-	-	-
应收账款	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18,264.00	-	-	-
应收账款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	-	3,338.35	-
应收账款	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	5,643.00	-	172,764.81	-
应收账款	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18,129.00	-	200,499.52	-
应收账款	中山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50,800.00	-	50,800.00	-
应收账款	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266,499.74	-	66,499.74	-
其他应收款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422,351.25	-	-	-
其他应收款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14,402.22	-	-	-

其他应收款	中山港口岸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1,277,560.02	-	1,299,108.59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中山市公用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44,351,111.10	-	-	-
长期应收款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30,150,000.00	-	30,150,000.00	-
长期应收款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10,290,000.00	-	10,290,000.00	-
长期应收款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1,200,000.00	-	1,200,000.00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中山市公用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	-	48,508,055.55	-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63,497,843.78	12,457,971.72
应付账款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457,918.05	743,392.43
应付账款	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25,135,523.28	23,133,861.36
应付账款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1,504,416.02	1,406,908.04
应付账款	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	15,761,866.00	16,539,758.60
应付账款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663,704.40	337,491.60
应付账款	中山市民东有机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477,868.72	1,838,877.60
预收款项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119,719.30	66,767.00
应付股利	中山市岐江集团有限公司	3,250,080.94	48,660,479.45
其他应付款	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602,386.16	573,656.11
其他应付款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1,500.00	1,174,400.25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无。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2015 年 9 月 30 日，深圳前海广发信德中山公用并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中山公用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广发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共同投资设立了中山广发信德公用环保夹层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根据合伙协议，中山公用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13,960 万元，可以分期缴纳，在收到普通合伙人书面通知的 15 日内分期缴纳出资。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中山公用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尚未缴纳上述认缴出资。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2015 年 8 月 12 日，公司收到广州仲裁委员会的《告知函》，得知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为 (2015)穗仲案字第 3784 号案的被申请人之一，《仲裁申请书》由申请人于 2015 年 6 月 18 日提交广州仲裁委员会，涉及借款合同金额本金 6,000 万元。截至报告日，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账面不存在上述债务，公司对上述《借款合同》存在争议，目前该仲裁已经开庭审理尚未有判决。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无。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2016 年 2 月，公司提前收回原定于 2016 年 8 月到期的浙商聚金名山供水 1 号定向资产管

理的款项 50,000,000.00 元。

—2016 年 2 月，公司通过珠海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以 77,087,201.00 元的价款收购了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公司已与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产权交易合同，并支付的全部价款。

—2016 年 3 月，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届会议通过了关于《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以 2015 年末总股本 1,475,111,35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442,533,405.30 元（含税）。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442,533,405.3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442,533,405.30

3、销售退回

无。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2、债务重组

无。

3、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无。

5、终止经营

无。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可划分为 3 个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

源及评价其业绩。

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公司确定了 3 个报告分部，分别为水务运营业务、旅客航运业务、市场租赁管理及其他业务。

本公司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服务分别如下：

—水务运营业务涵盖供水、供水管-网安装、污水处理等；

—旅客航运业务涵盖旅客运输、代售景点门票等；

—市场租赁管理及其他业务主要涵盖市场租赁、物业管理和公司总部投资业务等。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水务运营业务	旅客航运业务	市场租赁管理业务及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	-	-	-	-
主营业务收入	731,677,315.09	194,197,445.87	212,211,797.80	-	1,138,086,558.76
其他业务收入	80,610,404.49	9,335,631.96	2,239,746.11	-	92,185,782.56
营业收入合计	812,287,719.58	203,533,077.83	214,451,543.91	-	1,230,272,341.32
二、营业支出	726,955,509.28	113,530,779.34	240,181,202.83	-	1,080,667,491.45
三、投资收益	44,985,354.07	13,185,975.95	1,397,221,557.99	-42,687,843.10	1,412,705,044.91
四、营业利润(亏损)	130,317,564.37	103,188,274.44	1,371,491,899.07	-42,687,843.10	1,562,309,894.78
五、资产总额	2,894,040,145.15	440,655,727.14	12,910,340,516.17	-2,500,241,219.32	13,744,795,169.14
六、负债总额	1,387,406,111.16	176,284,979.48	2,655,660,102.00	-1,513,662,544.03	2,705,688,648.61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无。

(4) 其他说明

无。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8、其他

——重庆市公众城市一卡通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变更事项

2014年1月23日，公司收到北京仲裁委员会出具的（2014）京仲裁字第0022号《裁决书》，公司作为申请人，重庆市金融信息中心有限公司为被申请人，北京仲裁委员会根据案件审理情况，作出如下裁决：“（一）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回购款35,975,000.00元；申请人应当在被申请人支付该款项之后，配合被申请人将其所持有的重庆市公众城市一卡通中心10%的股权变更至被申请人名下；（二）被申请人以回购款35,975,000.00元为本金，按照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利率标准，赔偿申请人自2013年3月13日至付清前述股权回购款之日止的利息损失，暂计至2013年4月20日利息损失数额为215,258.63元；（三）本案件仲裁费280,390.32元（已由申请人全部预交），申请人承担20%计56,078.06元，被申请人承担80%计224,312.26元，被申请人应直接向申请人支付代其垫付的仲裁费224,312.26元。上述被申请人应向申请人支付的款项，被申请人应当在本裁决书送达之日起10日内履行完毕。逾期支付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相关规定，加倍支付延迟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裁决为终局裁决，自作出之日起生效。”公司查明重庆金融中心无重大资产，没有履行裁决的能力，经多次协商后，各方同意了债务代偿的和解方案，刘发明以其有权处分的房产（位于重庆市江北区的重庆金融中心大厦11楼的3套房产，建筑面积共计977.5平方米，评估价为2424.2万元）替重庆市金融信息中心向公司还债（即履行裁决确定的回购义务），中山公用承担过户税费，房产价值不足债务额度，房产过户后，公司豁免不足抵偿的债务，不再向重庆金融中心或刘发明进行追索，公司持有的重庆市公众城市一卡通中心（以下简称“一卡通公司”）10%股权过户给重庆金融中心，双方债权债务关系终结。截至本报告发出日止，相关不动产已经过户到公司名下，公司目前正在协助对方办理股权变更手续。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	

				例					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89,683.11	100.00%	226.55	0.05%	489,456.56	236,785.00	100.00%	1,183.92	0.50%	235,601.08
合计	489,683.11	100.00%	226.55	0.05%	489,456.56	236,785.00	100.00%	1,183.92	0.50%	235,601.0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45,310.00	226.55	0.50%
1 年以内小计	45,310.00	226.55	0.50%
合计	45,310.00	226.55	0.5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见第十节第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的第 11 小点。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备注
关联方组合	444,373.11	-	公司预计应收关联方款项的可回收性不存在重大风险，故对此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444,373.11	-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957.37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坏账准备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366,163.11	-	1年以内	74.78%
中山岐江河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	78,210.00	-	1年以内	15.97%
中山市坦洲镇新前进市场	非关联方	32,211.00	161.06	1年以内	6.58%
陈后玉	非关联方	3,180.00	15.9	1年以内	0.65%
伍为慧	非关联方	2,500.00	12.5	1年以内	0.51%
合计		482,264.11	189.46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80,126.47 0.19	100.00%	59,448.71	0.01%	1,180,067.02 1.48	1,172,743.412.0 0	100.00%	53,148.36	0.01%	1,172,690.263.64
合计	1,180,126.47 0.19	100.00%	59,448.71	0.01%	1,180,067.02 1.48	1,172,743.412.0 0	100.00%	53,148.36	0.01%	1,172,690.263.6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0,542.62	133.11	1.26%
1 年以内小计	10,542.62	133.11	1.26%
1 至 2 年	316,112.00	15,805.60	5.00%
3 年以上	43,510.00	43,510.00	100.00%
5 年以上	43,510.00	43,510.00	100.00%
合计	370,164.62	59,448.71	16.0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见第十节第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的第 11 小点。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备注
关联方组合	1,179,756,305.57	-	公司预计应收关联方款项的可回收性不存在重大风险，故对此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1,179,756,305.57	-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300.3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179,756,305.57	1,172,380,690.00
员工借支款	7,326.62	-
保证金	46,226.00	316,972.00
其他	316,612.00	45,750.00

合计	1,180,126,470.19	1,172,743,412.00
----	------------------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	往来款	819,000,000.00	1年以内	69.40%	-
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7,000,000.00	1年以内	17.54%	-
中山市泰安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99,912,166.79	1年以内	8.47%	-
中山中裕市场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51,300,087.78	1年以内	4.35%	-
中山公用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2,337,141.00	1年以内	0.20%	-
合计	--	1,179,549,395.57	--	99.95%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467,544,016.20	-	2,467,544,016.20	1,289,784,016.20	-	1,289,784,016.2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7,651,967,288.81	-	7,651,967,288.81	5,226,352,134.79	-	5,226,352,134.79
合计	10,119,511,305.01	-	10,119,511,305.01	6,516,136,150.99	-	6,516,136,150.99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	753,101,633.84	-	-	753,101,633.84	-	-
中山市污水处理公司	246,674,120.83	-	-	246,674,120.83	-	-
中山市南朗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5,100,000.00	-	-	5,100,000.00	-	-
中山中裕市场发展物业有限公司	78,857,700.00	-	-	78,857,700.00	-	-
中山市中俊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55,000.00	-	-	255,000.00	-	-
中山市泰安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16,320,000.00	-	-	16,320,000.00	-	-
中山市沙溪中心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10,200,000.00	-	-	10,200,000.00	-	-
中山公用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	-	5,000,000.00	-	-
中山公用东风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50,400,000.00	-	-	50,400,000.00	-	-
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	123,875,561.53	-	-	123,875,561.53	-	-
中山市天乙能源有限公司	-	167,760,000.00	-	167,760,000.00	-	-
中山公用环保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	300,000,000.00	-	300,000,000.00	-	-
公用国际（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	710,000,000.00	-	710,000,000.00	-	-
合计	1,289,784,016.2	1,177,760	-	2,467,544,016.	-	-

	0	, 000. 00		20	
--	---	-----------	--	----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595,641,043.40	-	-	1,254,790,829.99	123,174,433.90	1,149,189,437.50	137,350,843.20	-	-	6,985,444,901.59	-
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129,309,386.51	-	-	26,245,148.47	-975,201.87	-	13,232,652.18	-	-	141,346,680.93	-
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	360,886,112.69	-	-	13,288,357.26	-	-	-	-	-	374,174,469.95	-
中山银达融资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140,515,592.19	-	-	15,629,803.49	4,814,153.44	-	9,958,312.78	-	-	151,001,236.34	-
小计	5,226,352,134.79	-	-	1,309,954,139.21	127,013,385.47	1,149,189,437.50	160,541,808.16	-	-	7,651,967,288.81	-
合计	5,226,352,134.79	-	-	1,309,954,139.21	127,013,385.47	1,149,189,437.50	160,541,808.16	-	-	7,651,967,288.81	-

(3) 其他说明

——公司在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中派有代表，对该公司有重大影响，对该公司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6,080,858.40	19,136,265.60	71,167,598.96	17,527,462.33
其他业务	-	-	50,400,000.00	10,074,577.39
合计	76,080,858.40	19,136,265.60	121,567,598.96	27,602,039.72

其他说明：无。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3,661,943.10	1,004,935.54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09,954,139.21	620,559,972.85
其他	43,719,913.59	19,645,125.41
合计	1,397,335,995.90	641,210,033.80

6、其他

无。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774,177.63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982,869.34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525,292.51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8,128.7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2,815,105.39	-
减：所得税影响额	20,045,240.22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6,523.76	-
合计	60,212,244.4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35%	1.05	1.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65%	1.01	1.0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无。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办公地点备置有齐备、完整的备查文件，以供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主管部门及股东查询，备查文件包括：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公司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存放地：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签名：



（陈爱学）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五日